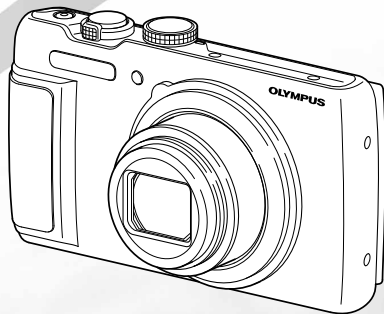


OLYMPUS®

数码照相机

SH-21

使用说明书



- 感谢您购买 Olympus 数码照相机。在使用新照相机之前，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充分了解其性能以便延长照相机的使用寿命。请妥善保管本说明书以供随时参考。
-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影像之前，先试拍几张不重要的影像，确保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照相机。
- 为持续改良产品考虑，Olympus 保留对本说明书中所包含信息进行更新或修改的权利。

检查箱中物品



数码照相机



手带



触控笔



锂离子电池
(LI-50B)



或



USB-AC 适配器
(F-2AC)



USB 电缆
(CB-USB8)



OLYMPUS Setup
CD-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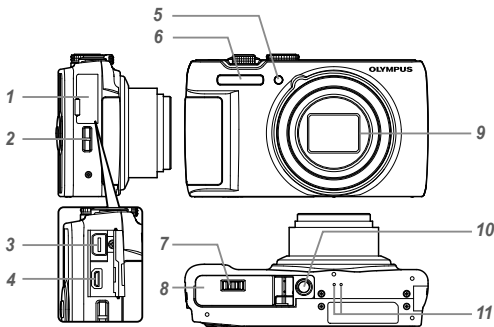


AV 电缆
(CB-AVC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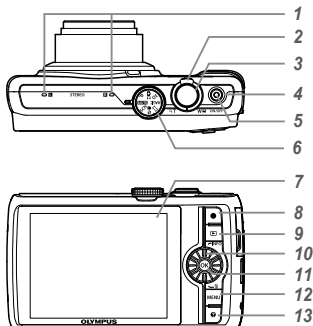
其他未显示的附件：保修卡
内含物品因购买地而异。

部件名称

照相机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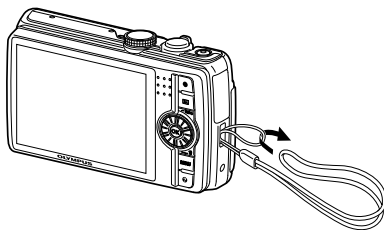


- 1 接口盖
- 2 手带安装环
- 3 多功能接口
- 4 HDMI 微型接口
- 5 AF 照明灯
- 6 自拍定时器灯
- 7 闪光灯
- 8 电池/插卡舱盖锁
- 9 镜头
- 10 三脚架固定螺孔
- 11 扬声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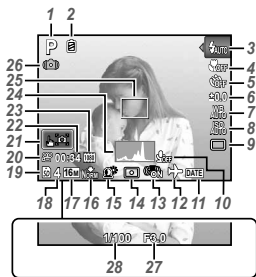
- 1 麦克风
- 2 变焦杆
- 3 快门按钮
- 4 **ON/OFF** 按钮
- 5 指示灯
- 6 模式转盘
- 7 屏幕
- 8 ● 按钮 (动画录制)
- 9 按钮 (切换拍摄和播放)
- 10 转盘控制器
- INFO 按钮 (改变信息显示)
- 按钮 (删除)
- 11 按钮 (OK)
- 12 **MENU** 按钮
- 13 按钮 (菜单指南)

安装照相机手带



拉紧手带，使它不会松动。

拍摄模式显示



- | | | | |
|-------------------------|--------------|------------------------|-----------------|
| 1 拍摄模式..... | 第 18、25 页 | 15 阴影调整技术..... | 第 39 页 |
| 2 电池检查..... | 第 15、60 页 | 16 压缩 (静止图像) | 第 38、67 页 |
| 3 闪光灯..... | 第 20 页 | 17 图像尺寸 (静止图像) | 第 38、67 页 |
| 闪光灯待机/闪光灯充电 | 第 59 页 | 18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 | 第 18 页 |
| 4 微距/超级微距... | 第 31 页 | (静止图像) | 第 18 页 |
| 5 自拍定时器..... | 第 31 页 | 19 当前存储器..... | 第 65 页 |
| 6 曝光补偿..... | 第 32 页 | 20 动画录制图标..... | 第 19 页 |
| 7 白平衡..... | 第 32 页 | 21 轻触式快门 | 第 19 页 |
| 8 ISO..... | 第 33 页 | 22 可拍摄记录时间 (动画) | 第 19 页 |
| 9 驱动..... | 第 33 页 | 23 图像尺寸 (动画) | 第 38、68 页 |
| 10 有声录制 | 第 42 页 | 24 直方图..... | 第 21 页 |
| (动画) | 第 42 页 | 25 AF 对焦框..... | 第 19 页 |
| 11 日期章..... | 第 42 页 | 26 照相机抖动警告..... | 第 19 页 |
| 12 世界时间..... | 第 53 页 | 27 光圈值..... | 第 19 页 |
| 13 影像防抖 (静止图像) / | 第 40 页 | 28 快门速度..... | 第 19 页 |
| 数码影像防抖 (动画) | 第 40 页 | | |
| 14 测光..... | 第 40 页 | | |

播放模式显示

● 标准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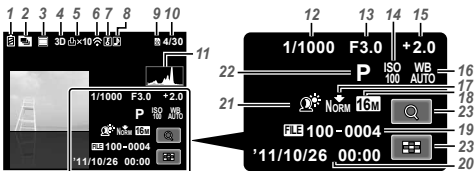


静止图像



动画

● 高级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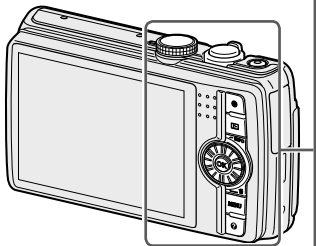
- 1 电池检查.....第 15、60 页
- 2 分组图像.....第 22 页
- 3 照片.....第 36 页
- 4 3D 图像.....第 35 页
- 5 打印预约/打印份数.....第 57 页/第 56 页
- 6 Eye-Fi 已传输.....第 47 页
- 7 保护.....第 46 页
- 8 添加声音.....第 42、44 页
- 9 当前存储器.....第 65 页
- 10 图像编号/图像总数.....第 21 页
- 播放时间/总拍摄时间.....第 22 页
- (动画).....第 21 页
- 11 直方图.....第 19 页
- 12 快门速度.....第 19 页
- 13 光圈值.....第 19 页
- 14 ISO.....第 33 页
- 15 曝光补偿.....第 32 页
- 16 白平衡.....第 32 页
- 17 压缩(静止图像).....第 38、67 页
- 图像质量(动画).....第 38、68 页
- 18 图像尺寸.....第 38、67、68 页
- 19 文件号码.....第 38、67、68 页
- 20 日期和时间.....第 17、53 页
- 21 阴影调整技术.....第 39 页
- 22 拍摄模式.....第 18、25 页
- 23 触摸屏屏幕.....第 10 页



照相机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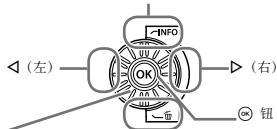
使用轮盘和按钮

常用的拍摄功能可以使用按钮进行操作。



轮盘控制器

△ (上) /
INFO 钮 (改变信息显示)
(第 21、24 页)



▽ (下) /
钮 (删除) (第 23 页)



轮盘控制器也可用来改变选择。



模式轮盘
改变拍摄模式 (第 25 页)



变焦杆 (第 19、23 页)
快门钮 (第 18、59 页)



• 钮 (拍摄动画) (第 19 页)



▶ 钮 (切换拍摄和播放) (第 19、21、48 页)



MENU 钮 (第 9 页)



? 钮 (菜单指南) (第 24 页)

操作指南

图像选择和设定上显示的符号 $\Delta \nabla < >$ 指示要通过按压而不是转动来使用轮盘控制器 (第 6 页)。



在画面底部显示的操作指南表示将使用 **MENU** 钮、 $\odot$ 钮或变焦杆。



操作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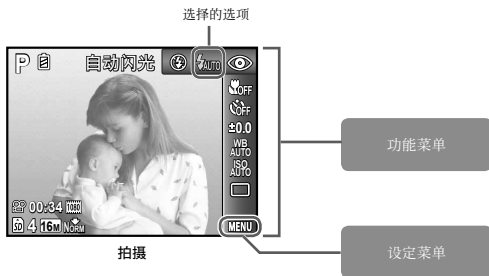
使用菜单

使用菜单改变拍摄模式等照相机设定。

❗ 根据其他相关设定或拍摄模式，可能会有不可用的菜单（第 25 页）。

功能菜单

在拍摄时按 $\blacktriangleleft$ 可显示功能菜单。功能菜单可用于选择拍摄模式及访问常用拍摄设置。



要选择功能菜单

使用 $\triangle$ ∇ 选择菜单并使用 $\blacktriangleleft$ 选择菜单选项。按 $\odot$ 钮设定功能菜单。

设定菜单

在拍摄和播放时按 **MENU** 可显示设定菜单。通过设定菜单，您可访问多种照相机设定，包括未在功能菜单中列出的选项、显示选项及时间和日期。

1 按 **MENU** 钮。

- 显示设定菜单。



2 按 **<** 选择页面选项卡。使用 **△▽** 选择所需的页面选项卡并按 **>**。

页面选项卡



子菜单 1



3 使用 **△▽** 选择所需的子菜单 1，然后按 **OK** 钮。



4 使用 **△▽** 选择所需的子菜单 2，然后按 **OK** 钮。

- 选择设定之后，显示将返回子菜单 1。

可能会有另外的操作。“菜单设定”（第 37 至 53 页）



5 按 **MENU** 钮完成设定。

使用触摸式屏幕

通过手指触摸来使用触摸式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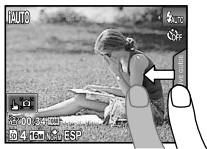
- ❗ 触摸式屏幕可用于本说明书中有  标记的操作。
- ❗ 使用屏保或戴上手套，可能会导致可操作性较差。
- ❗ 手指操作比较困难时，请使用触控笔（附带）。

用于实时指南

在 **IAUTO** 模式下，可设定实时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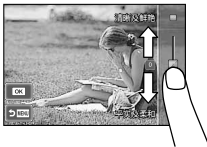
1 将选项卡拖动至左边，显示实时指南。

- 触摸一个项目以设置级别。



2 垂直拖动级别滑动条以设定级别，然后按 。

- 按  结束实时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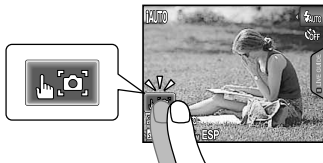


用于拍摄模式

通过触摸屏幕，可设定要聚焦的对象或拍照。每触摸一次，操作就改变一次。

- ：照相机聚焦触摸的被摄对象，将自动拍摄照片。
- ：触摸的被摄对象被 AF 锁定。按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触摸  解除 AF 锁定。



用于播放模式

显示的图像可被更改或放大。

逐帧前进和倒放：向左拖动屏幕以前进一帧，向右则倒放一帧。



变焦：触摸  后，触摸  放大图像。

- 拖动放大的图像时，显示的图像也移动。

索引：触摸  播放索引视图中的图像。

- 触摸图像，以单一图像视图播放。



播放（分组图像、全景图像、动画、短片剪辑图片、伴随图像录制的声音）：触摸 .

- 触摸  展开分组的图像。

菜单索引



① 拍摄模式 第 18、25 页

iAUTO (iAUTO)

P (P模式)

照片 (照片)

3D (3D)

MAGIC (魔术滤镜)

全景 (全景)

手持夜景拍摄 (手持夜景拍摄)

SCN (场景模式)

② 闪光灯 第 20 页

③ 微距 第 31 页

④ 自拍定时器 第 31 页

⑤ 曝光补偿 第 32 页

⑥ 白平衡 第 32 页

⑦ ISO 第 33 页

⑧ 驱动 第 33 页

⑨ 拍摄菜单 1 第 37 页

重设

图像尺寸

压缩模式

阴影调整

轻触式快门

AF 模式

ESP/ESP

⑩ 拍摄菜单 2 第 40 页

数码变焦

影像防抖

AF 补偿发光

记录浏览

照片旋转设定

图标说明

日期章

⑪ (动画菜单) 第 38 页

图像尺寸

图像质量

影片防抖模式

(动画录音)

⑫ (播放) 第 43 页

幻灯片放映

照片浏览

编辑

删除

打印预约

(保护)

(旋转)

⑬ (设定 1) 第 47 页

格式化

备份

Eye-Fi

USB 连接

开机

Pw On 设定

声音设定

⑭ (设定 2) 第 49 页

文件名

像素映射

(屏幕)

Video 输出

省电模式

(语言)

(日期/时间)

⑮ (设定 3) 第 53 页

世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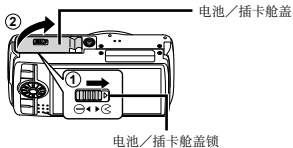
重设数据库

触控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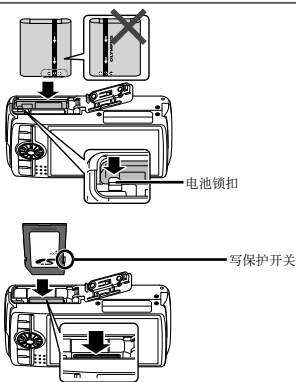
准备照相机

插入电池和插卡

1



2



❗ 如图所示，将电池的  标记朝向电池锁扣插入。对电池外壳的损坏（如擦痕等）可能导致发热或爆炸。

❗ 在将电池锁扣沿箭头方向推动的同时插入电池。

❗ 将插卡平直插入，直到卡入到位。

❗ 使用照相机时，务必关上电池/插卡舱盖。

❗ 将电池锁扣沿箭头方向推动解锁，然后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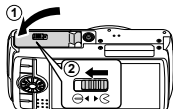
❗ 请先关闭照相机，然后再打开电池/插卡舱盖。

❗ 在本照相机上可使用的存储卡为 SD/SDHC/SDXC 存储卡或 Eye-Fi 卡。请勿插入其他类型的存储卡。“使用插卡”（第 65 页）

❗ 请勿直接用手接触插卡的接触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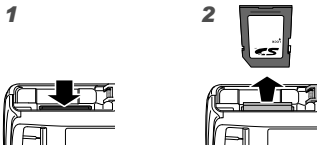
❗ 使用本照相机时，可不使用插卡，而将图像存储在内部存储器中。

3



❗ “内部存储器 and 插卡中可存储的图像数（静止图像）/可连续录制时间（动画）”（第 67、68 页）

取出插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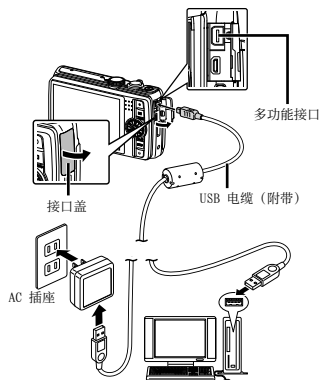


- ❗ 按入插卡直至听到咔嚓声并稍微冒出一点，然后抓住插卡将其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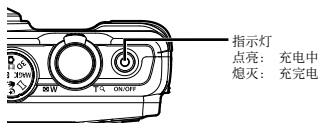
使用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给电池充电

- ❗ 附带的 F-2AC USB-AC 适配器（以下均称为 USB-AC 适配器）根据购买照相机的地区而异。如果您拿到的是直接插入型 USB-AC 适配器，请将其直接插入 AC 插座。
- ❗ 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用于充电和播放。照相机上连接了 AC 适配器期间请勿拍照。
- ❗ 当充电完成或播放结束时，请务必从墙上插座断开 USB-AC 适配器的电源插头。
- ❗ 有关电池和 USB-AC 适配器的详情，请参阅“电池和 USB-AC 适配器”（第 64 页）。
- ❗ 连接照相机到电脑时，可给电池充电。充电时间根据电脑的性能而异。（有可能花大约 10 小时充电。）

连接照相机



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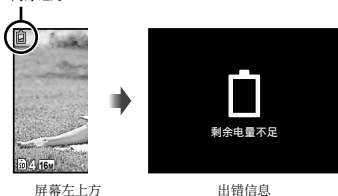


- ❗ 电池在出厂时未充满电量。在使用之前，请务必给电池充电，直到指示灯熄灭（最多 3.5 小时）。
- ❗ 如果在充电过程中指示灯不亮，则 USB-AC 适配器可能未正确连接照相机，或者是电池、照相机或 USB-AC 适配器可能故障。

何时对电池充电

当出现以下所示的出错信息时，请对电池充电。

闪烁红灯



使用附带的光盘进行设定

- ❗ 使用附带的光盘进行 [ib] 电脑软件安装只适用于 Windows 电脑。

Windows

1 将附带的光盘插入光盘驱动器。

Windows XP

- 将一个显示“设定”对话框。

Windows Vista/Windows 7

- 将显示一个自动运行对话框。单击“OLYMPUS Setup”显示“设定”对话框。



- ❗ 若“设定”对话框未显示，请从开始菜单中选择“我的电脑”（Windows XP）或“计算机”（Windows Vista/Windows 7）。双击光盘（OLYMPUS Setup）图标打开“OLYMPUS Setup”窗口，然后再双击“Launcher.exe”。

- ❗ 若显示一个“User Account Control”（用户帐户控制）对话框，请单击“Yes”（是）或“Continue”（继续）。

2 注册您的 Olympus 产品。

- 单击“用户注册”按钮并按照画面指示进行操作。
- ❗ 进行注册时，必须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脑。“连接照相机”（第 14 页）
- ❗ 如果连接照相机到电脑之后，照相机屏幕上也没有任何显示，则电池可能用完了。给电池充电，然后再次连接照相机。

3 安装 OLYMPUS Viewer 2 和 [ib] 电脑软件。

- 开始安装前，请先检查系统要求。
- 单击“OLYMPUS Viewer 2”或“OLYMPUS ib”按钮并按照画面指示安装软件。

OLYMPUS Viewer 2

操作系统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或更新版本) / Windows Vista / Windows 7
处理器	Pentium 4 1.3GHz 或更快
RAM	1GB 或更高 (建议使用 2GB 或更高)
可用硬盘空间	1GB 或以上
屏幕设定	1024 × 768 像素或更高 至少 65,536 色 (建议使用 16,770,000 色)

[ib]	
操作系统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或更新版本) / Windows Vista / Windows 7
处理器	Pentium 4 1.3GHz 或更快 (动画需要 Pentium D 3.0GHz 或更快)
RAM	512MB 或更高 (建议使用 1GB 或更高) (动画需要 1GB 或更高—建议使用 2GB 或更高)
可用硬盘空间	1GB 或以上
屏幕设定	1024 × 768 像素或更高 至少 65,536 色 (建议使用 16,770,000 色)
图形	最低 64MB 的视频 RAM, DirectX 9 或更新版本。

* 有关使用该软件的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4 安装照相机说明书。

- 单击“照相机使用说明书”按钮并按照画面指示进行操作。

Macintosh

1 将附带的光盘插入光盘驱动器。

- 双击桌面上的光盘 (OLYMPUS Setup) 图标。
- 双击“Setup”图标显示“设定”对话框。



2 安装 OLYMPUS Viewer 2。

- 开始安装前，请先检查系统要求。
- 单击“OLYMPUS Viewer 2”按钮并按照画面指示安装软件。



您可以使用 OLYMPUS Viewer 2 “帮助”中的“注册”进行注册。

OLYMPUS Viewer 2

操作系统	Mac OS X v10.4.11 - v10.6
处理器	Intel Core Solo/Duo 1.5GHz 或更快
RAM	1GB 或更高 (建议使用 2GB 或更高)
可用硬盘空间	1GB 或以上
屏幕设定	1024 × 768 像素或更高 至少 32,000 色 (建议使用 16,770,000 色)

* 其它语言可从语言组合框进行选择。有关使用该软件的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3 复制照相机说明书。

- 单击“照相机使用说明书”按钮并打开包含照相机说明书的文件夹。将与您使用的语言对应的说明书复制到电脑。

日期、时间、时区和语言

在此设定的日期和时间将保存到图像文件名、日期打印文件和资料中。您还可以选择屏幕上显示的菜单和信息的语言。

1 按 ON/OFF 钮开启照相机电源。

- 当日期和时间未设定时，将显示日期和时间设定画面。



2 使用 $\Delta \nabla$ 为 [年] 选择年份。



3 按 $\triangleright$ 钮保存 [年] 的设定。



4 如步骤 2 和 3，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设定 [月]、[日]、[时间]（小时和分钟）和 [年/月/日]（日期顺序），然后按 $\odot$ 钮。

- 要设定精确时间，请在时间信号到达 00 秒时按 $\odot$ 钮。
- 要改变日期和时间，请从菜单进行设定。
 $\odot$ （日期/时间）（第 53 页）

5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 [$\uparrow$] 时区，然后按 $\odot$ 钮。

- 使用 $\Delta \nabla$ 开启或关闭日光节约时间（[夏令时]）。



- 可使用菜单改变选择的时区。[世界时间]（第 53 页）

6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语言并按 $\odot$ 钮。

- 可使用菜单改变选择的语言。 $\odot$ （第 52 页）

拍摄、播放和删除

 用最佳光圈值和快门速度拍摄 (P 模式)

在此模式中，将启用自动拍摄设定，同时也允许按需要改变一系列其他拍摄菜单功能，例如曝光补偿、白平衡等。

❗ 功能的默认设定用 显示。

1 将模式轮盘设为 **P**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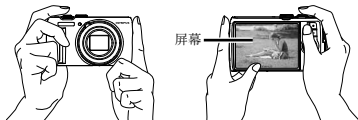
2 按 ON/OFF 钮开启照相机电源。

P 模式指示符。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 (第 67 页)
屏幕 (待机模式画面)

3 握住照相机，并取景。



水平握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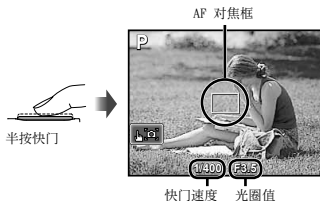


垂直握法

! 握持照相机时，请注意勿让您的手指挡住闪光灯。

4 半按下快门钮聚焦被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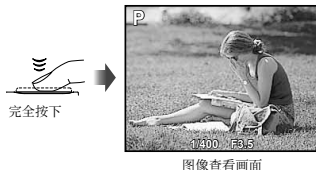
- 当照相机聚焦被摄对象时，曝光锁定（显示快门速度和光圈值），AF 对焦框变为绿色。
- 如果 AF 对焦框呈红色闪烁，表示照相机不能聚焦。请再进行聚焦。



❗ “聚焦” (第 61 页)

❗ 当显示 时, 提醒您相机晃动。

5 拍照时, 注意勿使照相机抖动的同时, 轻轻地完全按下快门钮。



要在拍摄中查看图像

按 钮可以进行图像播放。要回到拍摄, 再按下 钮或半按下快门钮。

关闭照相机

再次按 **ON/OFF** 钮。

拍摄动画

1 按 钮开始录制。

可连续录制时间 (第 68 页)



❗ 拍摄动画时可使用所设定的拍摄模式效果。设定拍摄模式为 , **3D**, **MAGIC** (部分模式), 或 **SCN** (Beauty) 时, 用 **P** 模式设定进行拍摄。

2 再次按 钮结束录制。

❗ 声音也被录下。

使用变焦

转动变焦杆调整拍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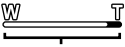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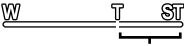


❗ 光学变焦: 12.5倍
数码变焦: 4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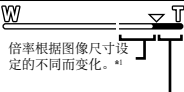
拍摄较大图像 [数码变焦]

❗ 变焦类型和变焦量可通过变焦条的外形识别。其显示根据 [数码变焦] (第 40 页) 和 [图像尺寸] (第 38 页) 所选项的不同而变化。

[数码变焦] 选为 [关]：

图像尺寸	变焦条
16M	 光学变焦范围
其他	 倍率根据图像尺寸设定的不同而变化。^{*1}

[数码变焦] 选为 [开]：

图像尺寸	变焦条
16M	 数码变焦范围
其他	 倍率根据图像尺寸设定的不同而变化。^{*1} 数码变焦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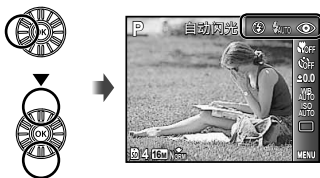
^{*1} 达到最大光学变焦后，若 [图像尺寸] 小于全分辨率，照相机将自动调整尺寸并裁剪图像至所选 [图像尺寸]，若 [数码变焦] 设为 [开] 则进入数码变焦范围。

❗ 变焦条显示为红色时拍摄的照片可能会出现“颗粒”。

使用闪光灯

可以选择闪光灯功能以最佳匹配拍摄条件并拍摄出所需图像。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闪光灯选项。



2 使用 <D> 选择设定选项，然后按 OK 钮设定。

选项	说明
自动闪光	闪光灯在低照度条件或背光条件下自动闪光。
防红眼闪光	闪光灯发出预闪光减轻图像中产生的红眼。
强制闪光	无论外界光线如何，闪光灯都闪光。
不闪光	闪光灯不闪光。

改变拍摄信息显示

屏幕信息显示可以改变，以最适合情况，例如需要保持屏幕视图清楚，或需要使用网格显示以便精确构图。

1 按 Δ (INFO) 钮。

- 每按一下钮，显示的拍摄信息按以下所示顺序改变。“拍摄模式显示”（第 4 页）

标准



无信息



动画信息



详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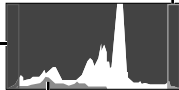


读直方图

若峰值占用右框太多，则该图像整体上将显得偏白。

若峰值占用左框太多，则该图像整体上将显得偏黑。

绿色部分显示画面中央的亮度分布。



观看图像

1 按 $\triangleright$ 钮。

图像编号/图像总数



播放图像

2 转动轮盘控制器选择图像。

- 可按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执行。

显示前一张
图像



显示下一张
图像



保持转动轮盘控制器快进或倒放。可按住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执行。



图像的显示大小可以改变。

“索引视图和放大视图”（第 23 页）

播放录音

要播放伴随图像录制的声音，选择图像并按 **[显示]** 钮。



在音频播放中

按 **[音量]** 调节音量。

播放分组的图像

根据拍摄条件而定，可以将多张图像按组显示。“播放分组的图像”（第 36 页）



分组的图像

播放动画

选择动画，并按 **[播放]** 钮。



动画



播放时

暂停和重新开始播放	按 [暂停] 钮暂停播放。在暂停、快进或倒放中，按 [播放] 钮重新开始播放。
快进	按 [快进] 快进。再按一次 [快进] 加快快进的速度。
倒放	按 [倒放] 倒放。每次按下 [倒放] ，记录回放的速度将加快。
调节音量	转动轮盘控制器或使用 [音量] 调节音量。

暂停播放时的操作



暂停时

提示线索	使用 [上] 显示第一帧并按 [下] 显示最后一帧。
逐帧前进和倒放 ⁴¹	转动轮盘控制器逐帧前进或倒放。保持转动轮盘控制器连续前进或倒放。
恢复播放	按 [播放] 钮恢复播放。

使用 **[左右]** 操作

⁴¹ 按 **[右]** 或 **[左]** 逐帧前进或倒放。按住 **[右]** 或 **[左]** 连续前进或倒放。

停止动画播放

按 **[MENU]** 钮。

在播放中删除图像（单张删除）

1 显示要删除的图像并按 ▽ (🗑️)。



2 按 △▽ 选择 [删除]，并按 OK 钮。

! 可一次删除多张或全部图像（第 45 页）。

索引视图和放大视图

使用索引视图可快速选择所需的图像。放大视图（最大 10 倍）能够查看图像细节。

1 转动变焦杆。



在索引视图中选择图像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图像，并按 $\odot$ 钮在单一图像视图中显示所选图像。

在放大视图中滚动图像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移动查看区域。

结束 [照片浏览]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ALL]，然后按 $\odot$ 钮。

改变图像信息显示

可以改变画面上显示的拍摄信息。

1 按 Δ (INFO) 钮。

- 每按一下钮，显示的图像信息按以下所示顺序改变。

标准



无信息



详细



! “读直方图” (第 21 页)

使用菜单指南

按设定菜单中的 ? 钮显示目前项目的说明。

! “使用菜单” (第 8 页)

使用拍摄模式

改变拍摄模式

❗ 可以通过旋转模式转盘来改变拍摄模式 (P, iAUTO, SCN, 3D, 3, MAGIC, 4, 5)。 “模式转盘” (第 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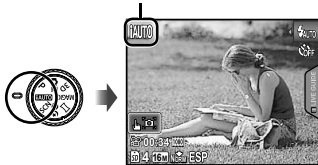
❗ 功能的默认设定用  显示。

使用自动设定拍摄 (iAUTO 模式)

照相机将自动为拍摄场景选择最佳拍摄模式。拍摄条件由照相机决定, 并且无法改变除一些功能之外的设定。

1 将拍摄模式设为 iAUTO。

图标根据照相机自动选择的场景而改变。



❗ 在某些情况下, 照相机可能无法选择合适的拍摄模式。

❗ 当照相机无法找到最佳模式时, 将选择 P 模式。

使用实时指南

使用实时指南可更改 iAUTO 模式下的设定。

指南项目

- 色彩饱和度调整
- 调整影像色彩
- 亮度调整

- ① 按  显示实时指南。
- ② 使用   选择一个项目, 然后按 .

指南项目



- ③ 使用   选择一个级别并查看其效果或说明。
 - 半按下快门钮进行选择。

级别条



④ 按下快门按钮拍照。

- 若要清除屏幕中的实时指南，请按 **MENU** 钮。

- ❗ 在某些实时指南设定级别下，图像上可能会出现颗粒。
- ❗ 对实时指南设定等级所做的更改可能不会显示在屏幕上。
- ❗ 在实时指南下无法使用闪光灯。
- ❗ 更改实时指南的选项时将取消先前更改。
- ❗ 若选择超出照相机曝光测光限制的实时指南设定，将导致图像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

使用适合拍摄场景的最佳模式 (SCN 模式)

1 将拍摄模式设为 SCN。



2 使用 <D> 选择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设定。



指示设定的场景模式的图标

- ❗ 在 **SCN** 模式，已为特定的拍摄场景预编了最佳拍摄设定。在某些模式中，功能可能会受限。

选项	应用
肖像 / Beauty / 风景 / 夜景 ^{a1} / 夜景+人物 / 运动 / 室内拍摄 / 自拍 / 夕阳 ^{a1} / 烟火色 ^{a1} / 菜肴 / 文件资料 / 海滩和雪景 / 宠物模式-猫 / 宠物模式-狗 / 背光 HDR	照相机使用该场景条件下的最佳设定拍照。

^{a1} 当被拍摄对象较暗或拍摄烟火景色时，减少杂讯功能会自动启用。这样会让拍摄时间几乎倍增，在此过程中不能拍摄下一张图像。

使用 ·B· (Beauty)

- ① 将照相机对准被摄对象。确认照相机所检测到的人脸周围出现画框，然后按快门按钮拍照。
 - 未编辑和编辑过的图像均被保存。
 - 如果无法对图像进行修整，只保存未编辑的图像。
 - [图像尺寸] 固定为 [5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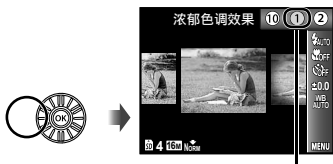
使用特殊效果拍摄 (MAGIC 模式)

要添加照片效果，选择需要的特效。

1 将拍摄模式设为 MAGIC。



2 使用 <D> 选择需要的效果，然后按 OK 钮设定。



指示设定的 **MAGIC** 模式的图标

拍摄模式	选项
魔术滤镜	1 浓郁色调效果 2 针孔相机效果 3 鱼眼效果 4 素描效果^{a1} 5 柔焦效果 6 朋克效果 7 闪耀 8 水彩画 9 倒影效果 10 立体效果

^{a1} 将保存未经修改和应用了效果的两张图像。

- ❗ 在 **MAGIC** 模式，已为特定的拍摄场景预编了最佳拍摄设定。因此，部分模式中的一些设定无法改变。
- ❗ 所选的效果将应用到动画。但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所选效果可能无法应用。

创建全景图像 (M 模式)

1 将拍摄模式设为 M。



2 使用 <D> 选择模式。选择 [自动] 时，请按 ∇。选择 [自动] 以外时，请按 OK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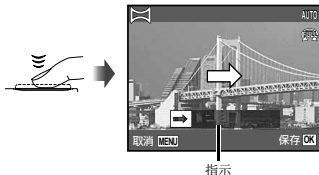
子菜单	应用
自动	仅需在拍摄方向移动照相机，将自动合成全景图像。按一次快门键开始一组拍摄。
菜单	照相机拍摄三帧并合成。用户使用指引框取景并手动释放快门。
PC	使用电脑软件将拍摄的帧合成为全景图像。

3 使用 [自动] 拍摄时 使用 <D> 选择视角，然后按 OK 钮。

- ❗ 有关安装电脑软件的详情，请参阅“使用附带的光盘进行设定”（第 15 页）。
- ❗ 当设为 [自动] 或 [菜单] 时，[图像尺寸]（第 38 页）固定为 2 MB 或同等尺寸。
- ❗ 聚焦、曝光、变焦位置（第 19 页）和白平衡（第 32 页）锁定于第一帧。
- ❗ 闪光灯（第 20 页）锁定于 ④（不闪光）模式。

使用 [自动] 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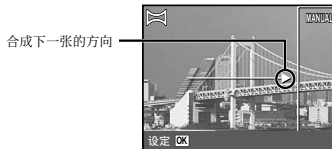
- ① 将照相机对准开始位置。
 -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拍摄方向。
- ② 按快门钮开始拍摄。按照液晶屏幕上显示的箭头标记方向慢慢移动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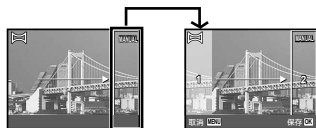
- ③ 当液晶屏幕上的拍摄指示结束时，将自动结束。
 - 照相机自动处理图像并显示合成的全景图像拍摄。
 - 要在中途结束拍摄，按快门快门钮或 $\odot$ 钮。如果照相机暂停一段时间，拍摄自动结束。
- ❗ 如果显示“图像并未建立。”，再次拍摄。
- ❗ 若要不保存图像而直接退出全景功能，请按 **MENU** 钮。

使用 [菜单] 拍照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合成照片的方向。



- ② 按快门钮拍摄第一张图像。第一张白色方框中的区域显示在结合区域 1。



第一张

- ③ 进行下一张构图，使接合区域 1 与结合区域 2 重叠。
- ④ 按快门钮拍摄第二张。
- ❗ 按 $\odot$ 钮合成 2 张图像。
- ⑤ 重复步骤 ③ 和 ④ 拍摄第三张。
 - 在拍摄第三张之后，照相机自动处理各张，并显示合成的全景图像。
- ❗ 若要不保存图像而直接退出全景功能，请按 **MENU** 钮。

使用 [PC] 拍照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合成图像的方向。
- ② 按快门钮拍摄第一张，然后将照相机对准拍摄第二张。拍摄步骤与 [菜单] 相同。
- ❗ 全景拍摄最多可以拍 10 张。
- ③ 重复步骤 ② 直到拍完所需的张数，然后在完成时按 $\odot$ 钮或 **MENU** 钮。
- ❗ 有关如何制作全景图像的详情，请参阅电脑软件帮助指南。

拍摄 3D 图像 (3D 模式)

在此模式中拍摄的 3D 图像可在 3D 兼容的显示设备上观看。

❗ 在 3D 模式中拍摄的图像无法在本照相机的屏幕上以 3D 显示。

1 将拍摄模式设为 3D。



2 使用 <D> 选择 [自动] 或 [菜单]，然后按 OK 钮设定。



子菜单 1	说明
自动	拍摄第一帧之后，使被摄对象与屏幕上的图像重叠。将自动拍摄下一帧。
菜单	拍摄第一帧之后，移动照相机以使被摄对象与屏幕上的图像重叠。然后手动释放快门。

❗ 取决于被摄对象或情况（如果照相机与被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太近），可能看起来不象 3D 图像。

❗ 3D 的观看角度根据被摄对象等而异。

❗ 拍摄的第一张图像在屏幕上淡淡显示。参考图像决定方向。

❗ 若不保存图像而直接退出 3D 拍摄模式，请按 MENU 钮。

❗ [图像尺寸]（第 38 页）固定为 [16:9]。

❗ 变焦率固定。

❗ 拍摄第一张图像时，聚焦、曝光和白平衡固定。

❗ 闪光灯固定为 [闪光灯不闪光]。

拍摄带短片的静止图像 (照片模式)

拍摄静止图像时，会同时记录释放快门之前和之后的短片。

1 将拍摄模式设为 照片 (照片模式)。



2 使用 <D> 选择短片的长度，然后按 OK 钮。



指示设定的动画长度的图标

子菜单	说明
7 3	7 秒 / 3 秒
5 3	5 秒 / 3 秒
3 3	3 秒 / 3 秒
7 0	7 秒 / 0 秒
5 0	5 秒 / 0 秒
3 0	3 秒 / 0 秒

❗ 在以下条件下可能无法进行拍摄：刚进入拍摄模式（例如，刚开启电源后）后或刚拍摄了照片后。

❗ 拍摄的图像会按组显示。“播放分组的图像”
(第 36 页)

使用手持夜景拍摄 (📷模式) 进行拍摄

不使用三脚架时，可在拍摄夜景时抑制抖动。此模式噪音较低，适用于拍摄夜景。

1 将拍摄模式设为 📷。



使用拍摄功能

! “使用菜单” (第 8 页)

拍摄特写 (微距拍摄)

此功能允许相机近距离聚焦并拍摄图像。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微距拍摄选项。



2 使用 <D> 选择设定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设定。

选项	说明
关	微距模式被关闭。
微距拍摄	可在较近距离范围拍摄图像。 10 cm ^{*1} 90 cm ^{*2}
超级微距 ^{*3}	可在距离拍摄对象仅 1 cm 处拍摄。

^{*1} 变焦位于最大广角 (W) 位置时。

^{*2} 变焦位于最大远摄 (T) 位置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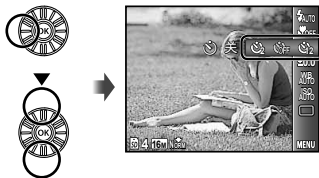
^{*3} 变焦自动固定。

! 当选择 [🐾 超级微距] 时，无法设定闪光灯 (第 20 页) 和变焦 (第 19 页)。

使用自拍定时器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之后，会在延时之后拍照。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自拍定时器选项。



2 使用 <D> 选择设定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设定。

选项	说明
🔒 关	禁用自拍定时器。
🕒 12秒定时自拍	自拍定时器灯点亮约 10 秒钟，然后闪烁约 2 秒钟，然后拍照。
🕒 2秒定时自拍	自拍定时器指示灯闪烁约 2 秒钟，然后拍摄照片。
🐾 自动拍摄 ^{*1}	当您的宠物 (猫或狗) 将头朝向照相机时，将识别其脸并自动拍摄图像。

^{*1} 仅当 SCN 模式为 [🐾] 或 [🐾] 时，才会显示 [自动拍摄]。

在启动之后取消自拍定时器

再按一下 **MENU** 钮。

调整亮度 (曝光补偿)

可将照相机根据拍摄模式 (**IAUTO** 除外) 设定的标准亮度 (正确曝光) 调节得较亮或较暗, 以获得拍摄效果。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曝光补偿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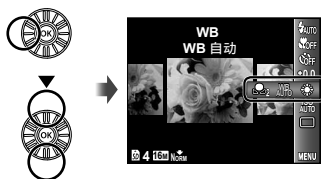


2 使用 <D> 选择合适的亮度, 然后按 **OK** 钮。

自然色彩搭配 (白平衡)

要获得更加自然的色彩, 请选择适合场景的白平衡选项。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白平衡选项。



2 使用 <D> 选择设定选项, 然后按 **OK** 钮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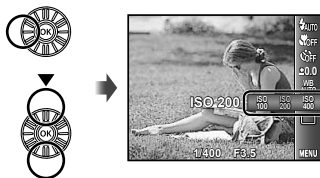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WB 自动	照相机根据拍摄条件自动调整白平衡。
	用于在室外晴空下拍摄。
	用于在室外阴天拍摄。
	用于在钨丝灯照明下拍摄。
	用于在白色荧光灯照明下拍摄。
	用于设定无法通过自动, 晴天, 阴天, 白炽灯或荧光灯调整出的精细色调。

使用单触白平衡

- ①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白平衡选项。
 - ②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 $[\text{☉}_1]$ 或 $[\text{☉}_2]$ ，然后使相机对准白色纸张。
 - 设定纸张使其填满整个画面并确保无阴影区域。
 - 建议将变焦设为远摄 (T)。
 - 在实际拍照位置的光线条件下执行该步骤。
 - ③ 按 **MENU** 钮。
 - 照相机释放快门并设定白平衡。
 - 设定的白平衡被保存在照相机中。该数据不会在关闭电源后清除。
 - 当在步骤 ② 中选择了已设定的白平衡的 $[\text{☉}_1]$ 或 $[\text{☉}_2]$ 时，则将会设定新的白平衡。
- ❗ 当白色区域不够大或当色彩过于明亮，过暗或刺眼时，则无法设定白平衡。请返回至步骤 ②。或者设定其他白平衡。

选择 ISO 感光度

- 1 在功能菜单中 ISO 设定选项。



-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设定选项，然后按 **OK** 钮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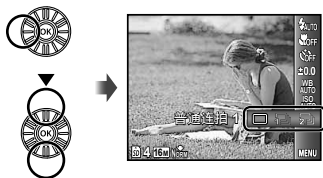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ISO 自动	照相机根据拍摄场景自动调整感光度。
高 ISO 自动	照相机自动调节为比 [ISO 自动] 更高的感光度，以减轻因照相机晃动和被摄对象移动造成的模糊。
值	ISO 感光度固定于选择的值。

- ❗ 在 ISO 设定下，尽管较小的值会使感光度变弱，但在完全明亮的条件下可拍摄出清晰的图像。较大的值会有较高感光度，即使在光线暗淡的条件下也能以较快的快门速度拍照。然而，高感光度会在拍摄的图像上产生杂讯，使图像粗糙。

连续拍摄 (驱动)

按住快门钮时连续拍摄照片。

-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驱动选项。



选项	说明
	每次按下快门按钮拍摄一张。
	照相机以约 1.6 张/秒的速度连拍。
	照相机以约 7 张/秒的速度连拍最多 3 张。
	照相机以约 15 张/秒的速度连拍最多 34 张。
	按住快门按钮期间，以一定间隔连拍最多 16 张照片。

- ❗ [图像尺寸] 受限。
[Hi] [Hi 15]：[5M] 或更小
- ❗ 使用 [] 以外的设定时，闪光灯（第 20 页）固定为 [⊕ 不闪光]。
- ❗ 设为 [Hi] 或 [Hi 15] 时，数码变焦（第 19 页）无法使用。ISO 感光度固定为 [ISO 自动]。
- ❗ 使用除 [] 以外的设定，则拍摄第一张时聚焦、曝光和白平衡固定。

使用播放功能

播放全景图像

可以滚动观看使用 [自动] 或 [菜单] 接合的全景图像。

❗ “创建全景图像 (模式)” (第 27 页)

1 在播放时选择全景图像。

❗ “观看图像” (第 21 页)



2 按 (OK) 钮。



查看区域

控制全景图像播放

放大/缩小: 按 (OK) 钮暂停播放。然后转动变焦杆放大/缩小图像。

播放方向: 按 (OK) 钮暂停播放。然后按 $\Delta \nabla < >$, 按所按按钮的方向滚动图像。

暂停: 按 (OK) 钮。

重新开始滚动: 按 (OK) 钮。

停止播放: 按 MENU 钮。

播放 3D 图像

在此模式中拍摄的 3D 图像可在使用 HDMI 电缆 (另售) 连接到本照相机上的 3D 兼容显示设备上观看。

❗ “拍摄 3D 图像” (3D 模式)” (第 29 页)

❗ 重播 3D 图像时, 请阅读 3D 兼容设备使用说明书中的相关警告。

1 使用 HDMI 电缆连接 3D 兼容设备和照相机。

❗ 有关连接和设定方法, 请参阅“通过 HDMI 电缆连接” (第 51 页)。

2 使用轮盘控制器或 $< >$ 选择 [3D 展示], 然后按 (OK) 钮。

3 使用轮盘控制器或 $< >$ 选择要播放的 3D 图像, 然后按 (OK) 钮。



- ❗ 要开始幻灯片放映，按 **MENU** 钮。
- 要停止幻灯片放映，**MENU** 或 **OK** 钮。
- ❗ 3D 图像由 JPEG 文件和 MP0 文件组成。如果在计算机上删除了任何文件，可能无法播放 3D 图像。

播放分组的图像

根据设定，拍摄的图像会在播放期间按组显示。可以对分组的图像进行数种操作：例如，展开以查看或分别删除图像，或者集体删除分组的图像。

T 侧 	展开（ 图像以外）。 - 选择图像，然后按 OK 钮分别显示图像。 - 使用 <> 观看前一张/后一张。
OK 钮	播放/暂停播放。
Δ ∇	播放带有声音的图像时调节音量。

- ❗ 如果删除了分组画面，该组中的全部图像会被集体删除。如果该组包含您想要保留的图像，请展开该组，然后单独保护图像。

连拍图像画面

- 会自动播放连续拍摄的图像。
- 在索引视图中展开查看图像。



连拍图像画面

照片（ 照片）画面

- 播放短片和静止图像。



拍摄功能菜单

- ❗ 功能的默认设定用  显示。
- ❗ 有关使用菜单的信息，请参阅“使用菜单”（第 8 页）。

恢复拍摄功能到默认设定 [重设]

 1 (拍摄菜单 1) ► 重设

子菜单 2	应用
执行	恢复下列菜单功能为默认设定。 • 闪光灯 (第 20 页) • 微距拍摄 (第 31 页) • 自拍定时器 (第 31 页) • 曝光补偿 (第 32 页) • 白平衡 (第 32 页) • ISO (第 33 页) • 驱动 (第 33 页) • [, , ] (第 37 至 42 页) 中的菜单功能
取消	设定将不会改变。

选择静止图像的图像质量 [图像尺寸/压缩模式]

📷 (拍摄菜单 1) ► 图像尺寸/压缩模式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应用
图像尺寸	16M (4608×3456)	适于打印 A3 以上的照片。
	8M (3264×2448)	适于打印 A3 以下尺寸的图像。
	5M (2560×1920)	适于打印 A4 的照片。
	3M (2048×1536)	适于打印 A4 以下尺寸的图像。
	2M (1600×1200)	适于打印 A5 的照片。
	1M (1280×960)	适于打印明信片尺寸的图像。
	VGA (640×480)	适于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或将图像用于电子邮件和网页。
	16:9 (4608×2592)	适合于宽银幕电视播放, 或打印 A3 大小相片。
压缩	16:9 (1920×1080)	适合于宽银幕电视播放, 或打印 A5 大小相片。
	精细	高精度拍摄。
	标准	标准精度拍摄。

! “内部存储器和插卡中可存储的图像数 (静止图像) / 可连续录制时间 (动画)” (第 67、68 页)

选择动画的图像质量 [图像尺寸/图像质量]

🔧 (动画菜单) ► 图像尺寸/图像质量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应用
图像尺寸	1080P 720P VGA (640×480) QVGA (320×240)	根据图像大小和帧速率选择图像质量。
图像质量	精细/普通	选择 [精细] 用较高的图像质量拍摄。

! “内部存储器和插卡中可存储的图像数 (静止图像) / 可连续录制时间 (动画)” (第 67、68 页)

! 当 [图像尺寸] 设为 [QVGA] 时, [图像质量] 固定为 [精细]。

使背光的拍摄对象变亮 [阴影调整]

 (拍摄菜单 1) ► 阴影调整

子菜单 2	应用
自动	当选择了兼容拍摄模式时自动开启。
关	不应用效果。
开	用自动调整拍摄，以亮化变暗的区域。

 [ESP/] (第 40 页) 固定为 [ESP]。

设定触摸式快门功能 [轻触式快门]

 (拍摄菜单 1) ► 轻触式快门

子菜单 2	应用
开	照相机聚焦触摸的被摄对象，将自动拍摄照片。
关	触摸的被摄对象被 AF 锁定。(手动按快门钮。)

 此设定还可以通过触摸屏更改。 “用于拍摄模式” (第 10 页)

选择聚焦区域 [AF模式]

 (拍摄菜单 1) ► AF模式

子菜单 2	应用
脸部检测/iESP ^{a1}	照相机自动聚焦。(如果检测到人脸，将用白色画框显示 ^{a1} ；当半按快门钮并且照相机聚焦时，画框将变为绿色 ^{a2} 。如果没有检测到人脸，照相机自动选择画框中的一个被摄对象并聚焦。)
点	照相机对位于 AF 对焦框内的被摄对象聚焦。
动物追踪	照相机自动追踪被摄对象并对其进行持续聚焦。

^{a1} 对于某些被摄对象，画框可能不出现或可能要花点时间才会出现。

^{a2} 如果画框闪烁红色，则照相机不能聚焦。请尝试重新聚焦拍摄对象。

对移动被摄对象持续聚焦 (动物追踪)

① 持握照相机使 AF 对焦框对准被摄对象，然后按下  钮。

② 当照相机识别到被摄对象时，AF 对焦框将自动追踪被摄对象以对其进行持续聚焦。

③ 按下  钮即可取消追踪。

 根据被摄对象或拍摄条件，照相机可能无法锁定聚焦或无法追踪被摄对象。

 当照相机无法追踪被摄对象时，AF 对焦框将变为红色。

选择测光模式 [ESP/□]

📷₁ (拍摄菜单 1) ► ESP/□

子菜单 2	应用
ESP	拍摄获得整个画面亮度均衡 (对画面中央和周围区域分别测光)。
□ (点测光)	背光时拍摄被摄对象中央 (在画面中央测光)。

❗ 当设为 [ESP] 时, 当在很强背光下拍摄时中央可能显得较暗。

以高于光学变焦的倍率拍摄 [数码变焦]

📷₂ (拍摄菜单 2) ► 数码变焦

子菜单 2	应用
关	数码变焦禁用。
开	数码变焦可用。

❗ 当选择了 [📷 超级微距] (第 31 页) 时, [数码变焦] 无法使用。

❗ 根据 [数码变焦] 中所选的选项, 变焦条外形不同。
“拍摄较大图像” (第 20 页)

减轻拍摄时照相机晃动造成的模糊 [影像防抖] (静止图像) / [影片防抖模式] (动画)

📷₂ (拍摄菜单 2) ►

影像防抖 (静止图像) /

📹 (动画菜单) ►

影片防抖模式 (动画)

子菜单 2	应用
关	影像防抖功能关闭。在照相机固定于三脚架或其它平稳的表面时推荐使用。
开	影像防抖功能开启。

❗ 当在 [影像防抖] (静止图像) 设为 [开] 的情况下按快门钮时, 照相机内部可能会发出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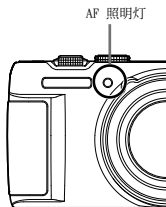
❗ 若照相机晃动太厉害, 图像无法进行防抖处理。

❗ 当快门速度非常慢时, 例如在夜晚拍照, [影像防抖] (静止图像) 效果可能不明显。

拍摄较暗的被摄对象时使用辅助灯 [AF补偿发光]

📷 (拍摄菜单 2) ▶ AF补偿发光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使用 AF 照明灯。
开	半按快门钮时，AF 照明灯将开启以辅助聚焦。



在拍摄之后立即观看图像 [记录浏览]

📷 (拍摄菜单 2) ▶ 记录浏览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显示正被记录的图像。这允许用户在拍摄之后跟踪屏幕上的被摄对象以准备下一张拍摄。
开	显示正被记录的图像。这允许用户简单查看一下刚拍摄的图像。

播放时自动旋转用照相机竖直拍摄的图像 [照片旋转设定]

📷 (拍摄菜单 2) ▶ 照片旋转设定

- ⚠ 拍摄时，播放菜单上的 [] (第 46 页) 设定将自动设定。
- ⚠ 若是将照相机面朝上或朝下进行拍摄，该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在图像上记录拍摄时照相机处于竖直/水平方向的有关信息。播放时不对照相机竖直拍摄的图像进行旋转。
开	在图像上记录拍摄时照相机处于竖直/水平方向的有关信息。播放时自动旋转图像。

显示图标说明 [图标说明]

📷 (拍摄菜单 2) ► 图标说明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显示图标说明。
开	当选择拍摄模式或功能菜单图标时，将显示所选图标的说明（将光标放在图标上一会儿以显示说明）。



拍摄动画时记录声音 [🎤]

🎤 (动画菜单) ► 🎤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记录声音。
开	记录声音。

打印记录日期 [日期章]

📷 (拍摄菜单 2) ► 日期章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加日期印记。
开	为新照片加上记录日期印记。

- ❗ 如未设定日期和时间，则无法设定 [日期章]。
“日期、时间、时区和语言”（第 17 页）
- ❗ 日期章无法删除。
- ❗ 在 [全景] 或 [3D] 模式中，[日期章] 不可用。
- ❗ 连拍图像时，不能印记日期章。

播放、编辑和打印功能菜单

- ❗ 功能的默认设定用  显示。
- ❗ 在使用某些功能之前，必须用 [ib]（电脑软件）创建数据。
- ❗ 有关如何使用 [ib]（电脑软件）的详情，请参阅 [ib]（电脑软件）的帮助指南。
- ❗ 有关安装 [ib]（电脑软件）的详情，请参阅“使用附带的光盘进行设定”（第 15 页）。

自动播放图像 [幻灯片放映]

（播放菜单）▶ 幻灯片放映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应用
逐张	全部 / 项目 / 收藏 ^{a1}	选择要在幻灯片放映中包括的内容。
BGM	关 / Cosmic / Breeze / Mellow / Dreamy / Urban	选择背景音乐选项。
类型	标准设定 / 渐现 / 变焦	选择运用在幻灯片之间的转换效果类型。
开始	—	开始幻灯片放映。

^{a1} 可播放使用 [ib]（电脑软件）创建并从电脑导回的 [收藏]。

- ❗ 在幻灯片放映中，按  往前跳过一张，或按  后退一张。

搜索图像并播放相关图像 [照片浏览]

（播放菜单）▶ 照片浏览

在 [照片浏览] 中，可通过选择相关项目搜索图像和播放相关图像。

开始 [照片浏览]

按  按钮开始 [照片浏览]。

当用   选择显示图像的相关项目时，将在屏幕的下部显示与项目相关的图像。使用   显示图像。

要选择未显示的相关项目，在选择项目时按  按钮。

结束 [照片浏览]

要结束 [照片浏览]，使用   选择 [ALL]，然后按  按钮。



使用 [ib] (电脑软件) 并将数据导回照相机

- ❗ 有关如何使用 [ib] (电脑软件) 的详情, 请参阅 [ib] (电脑软件) 的帮助指南。
- ❗ 对于使用其他应用软件编辑过的图像, [ib] (电脑软件) 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 当使用 [ib] (电脑软件) 创建的数据导回照相机时, 可执行以下 [照片浏览] 功能。
在相关项目中可添加人物或拍摄地点和新收藏的信息。

改变图像尺寸 []

[] (播放菜单) ► 编辑 ► []

子菜单 3	应用
[VGA] 640 × 480	将高分辨率的图像另存为较小的单独图像, 以用于电子邮件附件和其他应用方式。
[QVGA] 320 × 240	

- ① 使用 <D> 选择图像。
- ② 使用 Δ▽ 选择图像尺寸, 然后按 [OK] 按钮。
 - 改变尺寸后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裁剪图像 []

[] (播放菜单) ► 编辑 ► []

- ① 使用 <D> 选择图像, 然后按 [OK] 按钮。
- ② 使用变焦杆选择裁剪框的大小, 并使用 Δ▽<D> 移动裁剪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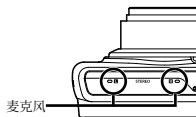


- ③ 选择需裁剪的区域后按 [OK] 按钮。
 - 编辑过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对静止图像添加声音 []

[] (播放菜单) ► 编辑 ► []

- ① 使用 <D> 选择图像。
- ② 将麦克风对准音源。



- ③ 按 [OK] 按钮。
 - 开始录制。
 - 照相机在播放图像的同时添加 (录制) 约 4 秒钟声音。

修整皮肤和眼睛 [脸部完美修正]

▶ (播放菜单) ▶ 编辑 ▶ 脸部完美修正

! 根据图像，编辑可能无法生效。

子菜单 3	子菜单 4	应用
整体修正	—	同时应用 [亮丽肤色]、[闪烁的眼睛] 和 [生动的眼睛]。
亮丽肤色	弱/中/强	使皮肤看上去平滑而透亮。从 3 个级别中选择修正效果。
闪烁的眼睛	—	增强眼睛的对比度。
生动的眼睛	—	放大被摄对象的眼睛。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校正项目，然后按 $\odot$ 钮。
- ②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要修整的图像，然后按 $\odot$ 钮。
 - 修整过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选为 [亮丽肤色] 时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修整级别，然后按 $\odot$ 钮。



亮化因背光或其他原因造成的黑暗区域 [阴影调整]

▶ (播放菜单) ▶ 编辑 ▶ 阴影调整

- ①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图像，然后按 $\odot$ 钮。
 - 编辑过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 ! 根据图像，编辑可能无法生效。
- ! 修整处理可能降低图像分辨率。

修正闪光灯拍摄中的红眼 [红眼修正]

▶ (播放菜单) ▶ 编辑 ▶ 红眼修正

- ①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图像，然后按 $\odot$ 钮。
 - 编辑过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 ! 根据图像，编辑可能无法生效。
- ! 修整处理可能降低图像分辨率。

删除图像 [删除]

▶ (播放菜单) ▶ 删除

子菜单 2	应用
全部删除	将删除内置存储器或卡中的全部图像。
选择删除	个别选择图像并删除。
删除1张	删除显示的图像。
删除组	组中的全部图像都会被删除 (第 36 页)。

❗ 当删除内置存储器中的图像时，请勿将卡插入照相机。

❗ 保护的图像不能被删除。

单独选择并删除图像 [选择删除]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选择删除]，并按 $\odot$ 钮。
- ②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并按 $\odot$ 钮添加 $\checkmark$ 标记到图像。
 - 转动变焦杆到 W 侧端显示索引视图。可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钮快速选择图像。转到 T 侧端返回单张显示。



- ③ 重复步骤 ②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然后按 **MENU** 钮删除所选图像。
- ④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执行]，并按 $\odot$ 钮。
 - 带有 $\checkmark$ 标记的图像被删除。

删除所有图像 [全部删除]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全部删除]，并按 $\odot$ 钮。
- ②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执行]，并按 $\odot$ 钮。

保存打印设定到图像数据 [打印预约]

▶ (播放菜单) ▶ 打印预约

- ❗ “打印预约 (DPOF)” (第 57 页)
- ❗ 仅可对记录到插卡上的静止图像设定打印预约。

保护图像 [F]

▶ (播放菜单) ▶ F

- ❗ 保护的图像不能使用 [删除 1 张] (第 23、45 页)、[删除组] (第 45 页)、[选择删除] (第 46 页) 或 [全部删除] (第 46 页) 删除，但使用 [格式化] (第 47 页) 可以删除全部图像。
- ①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图像。
- ② 按 $\odot$ 钮。
 - 再按一次 $\odot$ 钮取消设定。
- ③ 如果必要，重复步骤 ① 和 ② 保护其他图像，然后按 **MENU** 钮。

旋转图像 [G]

▶ (播放菜单) ▶ G

- ①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图像。
- ② 按 $\odot$ 钮旋转图像。
- ③ 如果必要，重复步骤 ① 和 ② 对其他图像进行设定，然后按 **MENU** 钮。
- ❗ 即使关闭电源后新图像方向也会被保存。

其他功能设定

❗ 功能的默认设定用  显示。

完全删除数据 [格式化]

(设定 1) ▶ 格式化

- ❗ 在格式化之前，检查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中是否有留下重要数据。
- ❗ 在第一次使用插卡之前或将卡用于其他照相机或电脑之后，必须用本照相机将卡格式化。
- ❗ 在格式化内置存储器之前，务必将插卡取出。

子菜单 2	应用
执行	完全删除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中的图像数据（包括保护的图像）。
取消	取消格式化。

将内部存储器中的图像复制到插卡 [备份]

(设定 1) ▶ 备份

子菜单 2	应用
执行	备份内置存储器中的图像数据到插卡。
取消	取消备份。

使用 Eye-Fi 卡 [Eye-Fi]

(设定 1) ▶ Eye-Fi

子菜单 2	应用
关	Eye-Fi 通讯禁用。
开	Eye-Fi 通讯可用。

- ❗ 使用 Eye-Fi 卡前，请仔细阅读 Eye-Fi 卡的使用说明书并按指示操作。
- ❗ 使用 Eye-Fi 卡时，请遵守使用照相机时所在国的法律和法规。
- ❗ 在飞机等禁止 Eye-Fi 通讯的场所，请从照相机取出 Eye-Fi 卡或将 [Eye-Fi] 设为 [关]。
- ❗ 本照相机不支持 Eye-Fi 卡的 Endless 模式。

选择照相机连接其他设备的方法 [USB 连接]

Y1 (设定 1) ▶ USB 连接

子菜单 2	应用
自动	当照相机连接另一个设备时, 将显示设定选择画面。
存储	当通过存储设备连接照相机到电脑时选择。
MTP	当在 Windows Vista/Windows 7 上不使用附带的 [ib] (电脑软件) 传送图像时选择。
打印	当连接到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时选择。

系统要求

Windows : Windows XP Home Edition / Professional (SP1 or later) / Vista / Windows 7

Macintosh : Mac OS X v10.3 以上

- ! 当使用 Windows XP (SP2 或以上) / Windows Vista / Windows 7 以外的系统时, 设为 [存储]。
- ! 即使电脑有 USB 端口, 在下列情况也不能保证正确操作。
 - 使用扩展卡等安装 USB 端口的电脑
 - 不带预装操作系统的电脑和自行组装电脑

使用 [▶ 钮] [▶ 开机] 开启照相机

Y1 (设定 1) ▶ ▶ 开机

子菜单 2	应用
取消	照相机不开启。要开启照相机, 按 ON/OFF 钮。
执行	按住 [▶] 钮将照相机开启至播放模式。

选择开机画面显示 [Pw On设定]

Y1 (设定 1) ▶ Pw On设定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显示开机画面。
开	当照相机开启时显示开机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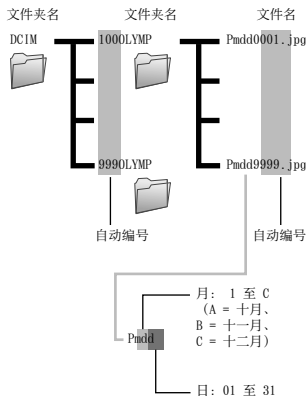
选择照相机声音及其音量 [声音设定]

Y1 (设定 1) ▶ 声音设定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应用
声音类型	1/2/3	选择照相机声音（操作音、快门音和警告音）。
音量	0/1/2/3/4/5	选择图像播放的音量。
音量	0/1/2/3/4/5	选择照相机按钮的操作音量。

重设图像的文件名 [文件名]

Y2 (设定 2) ▶ 文件名



子菜单 2	应用
重设	只要新卡插入就重设文件夹名和文件名。 ^{*1} 这适用于将图像分组在不同插卡上。
自动	即使插入新卡，也将继续从前一张插卡开始编号文件夹名和文件名。这适用于使用顺序号管理所有图像文件夹名称和文件名。

^{*1} 文件夹名的编号重设为 100，文件名的编号重设为 0001。

调节图像处理功能 [像素映射]

Y2 (设定 2) ► 像素映射

- ❗ 此功能在出厂时已经调节好，因此购买之后无需立即调节。请每年进行一次调节。
- ❗ 为获得最佳效果，请在拍摄或查看图像之后等待至少一分钟再进行像素映射。如果在像素映射时照相机电源关闭，请务必再执行一次。

调节图像处理功能

当显示 [开始] (子菜单 2) 时按 **OK** 钮。

- 开始检查和调整图像处理功能。

调节液晶屏幕的亮度 [背光]

Y2 (设定 2) ► 背光

调节液晶屏幕的亮度

- ① 在查看画面的同时使用 **△▽** 调节亮度，然后按 **OK** 钮。



在电视机上播放图像 [电视输出]

Y2 (设定 2) ► 电视输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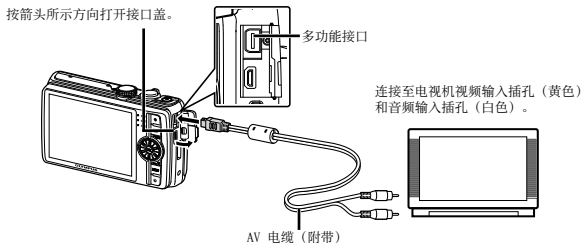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应用
Video输出	NTSC	在北美、中国台湾、韩国、日本和其他国家和地区连接照相机到电视机。
	PAL	在欧洲国家、中国和其他国家和地区连接照相机到电视机。
HDMI 输出	480p/576p、720p、1080i	设定优先的信号格式。如果电视设定不匹配，将自动改变。
HDMI 控制	关	用照相机操作。
	开	用电视遥控器操作。

- ❗ 出厂默认设定根据购买本照相机的地区而异。

在电视机上播放照相机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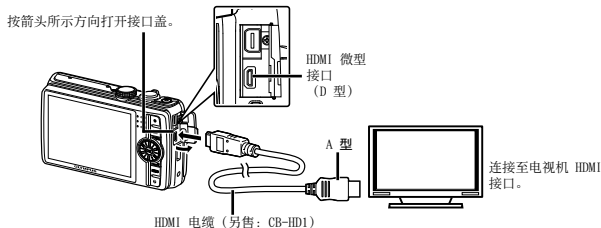
● 通过 AV 电缆连接

- ① 使用照相机选择与连接的电视机相同的视频信号系统（[NTSC] / [PAL]）。
- ② 连接电视机和照相机。



● 通过 HDMI 电缆连接

- ① 在照相机上，选择将连接的数字信号格式（[480p/576p] / [720p] / [1080i]）。
 - ② 连接电视机和照相机。
 - ③ 打开电视机，将“INPUT”改变为“VIDEO（与照相机连接的输入插孔）”。
 - ④ 开启照相机，并使用 <D> 选择要播放的图像。
- ❗ 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系统根据国家和地区而不同。在电视机上观看照相机图像之前，根据您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选择视频输出。
- ❗ 当使用 USB 电缆连接照相机到电脑时，请勿连接 HDMI 电缆到电脑。



- ❗ 有关改变电视机输入源的详情，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 当照相机与电视机间同时连接了 AV 电缆与 HDMI 电缆时，将优先 HDMI 电缆。
- ❗ 取决于电视机设定，显示的图像和信息可能不完整。

用电视遥控器操作图像

- ① 将 [HDMI 控制] 设为 [开]，并关闭照相机。
- ② 用 HDMI 电缆连接照相机和电视机。“通过 HDMI 电缆连接”（第 51 页）
- ③ 先打开电视机，然后开启照相机。
 - 按照电视机上显示的操作指南进行操作。

- ❗ 对于某些电视机，虽然屏幕上显示操作指南，也无法通过电视遥控器执行操作。
- ❗ 如果不能用电视遥控器执行操作，请将 [HDMI 控制] 设为 [关] 并使用照相机进行操作。

在拍摄间隔节省电池电量 [省电模式]

Y2 (设定 2) ► 省电模式

子菜单 2	应用
关	取消 [省电模式]。
开	当不使用照相机约 10 秒钟时，屏幕自动关闭以节省电池电量。

改变显示语言 []

Y2 (设定 2) ► []

子菜单 2	应用
语言	选择液晶屏幕上显示菜单和出错信息的语言。

恢复待机模式

按任意按钮。

设定日期和时间 [🕒]

Y2 (设定 2) ▶ 🕒

❗ “日期、时间、时区和语言” (第 17 页)。

检查日期和时间

在照相机关闭时按 INFO 钮。当前时间将显示约 3 秒钟。

选择居住地和所在地的时区 [世界时间]

Y3 (设定 3) ▶ 世界时间

❗ 若起初未使用 [🌐] 设定照相机时钟，您将不可以使用 [世界时间] 选择时区。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应用
居住地/所在地	🏠	居住地时区的时间 (在子菜单 2 中为 🏠 选择的时区)。
	➡	旅行目的地时区的时间 (在子菜单 2 中为 ➡ 选择的时区)。
🏠*1	—	选择居住地时区 (🏠)。
➡*1, 2	—	选择旅行目的地时区 (➡)。

*1 在实行夏季时间的地区，请使用 △▽ 开启夏季时间 (夏令时)。

*2 当您选择时区时，照相机将自动计算所选时区和居住地时区 (🏠) 之间的时差，以显示旅行目的地时区 (➡) 的时间。

恢复照相机中数据 [重设数据库]

Y3 (设定 3) ▶ 重设数据库

❗ 当无法正常启动照片浏览功能时，可通过执行 [重设数据库] 以便能播放。但是，使用 [ib] (电脑软件) 创建的收藏，其他分组数据将从照相机中的数据库删除。

从电脑将数据导回到照相机，以播放使用 [ib] (电脑软件) 创建的数据。

校准触摸式屏幕 [触控校准]

Y3 (设定 3) ▶ 触控校准

按照屏幕上的说明触摸屏幕。

直接打印 (PictBridge⁴¹)

通过连接照相机到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不使用电脑即可直接打印图像。

要知道您的打印机是否支持 PictBridge，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⁴¹ PictBridge 是一种用于连接不同制造商所生产的数码照相机和打印机，并直接打印出图像的标准。

❗ 照相机中可以设定的打印模式、纸张大小和其他参数根据使用的打印机而异。有关详情，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有关可用的纸张类型、装入纸张及安装墨盒的详情，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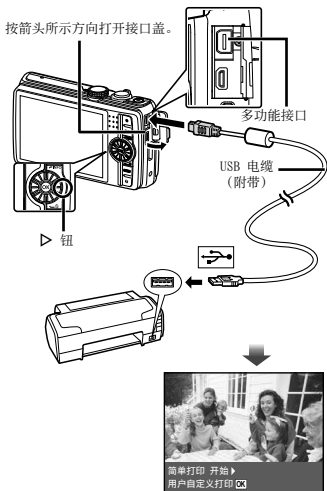
以打印机标准设定打印图像 [简单打印]

❗ 在设定菜单中，将 [USB 连接] 设为 [打印]。
“USB 连接” (第 48 页)

1 在屏幕上显示要打印的图像。

❗ “观看图像” (第 21 页)

2 开启打印机，然后连接打印机和照相机。



3 按 ▶ 开始打印。

4 要打印另一张图像，使用 <▶ 选择图像，并按 (⊕) 钮。

退出打印

在画面上显示选择的图像之后，从照相机和打印机断开 USB 电缆。

改变打印机设定打印 [用户自定义打印]

1 执行 [简单打印] (第 54 页) 的步骤 1 和 2。

2 按 **OK** 钮。

3 使用 **△▽** 选择打印模式，然后按 **OK** 钮。

子菜单 2	应用
打印	打印在步骤 6 中选择的图像。
打印全部图像	打印存储在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中的所有图像。
多重打印	以多重布局格式打印一张图像。
全部图像索引	这将打印存储在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上所有图像的索引。
打印预约 ^{*1}	根据插卡上的打印预约资料打印图像。

^{*1} [打印预约] 仅当进行了打印预定之后才可用。“打印预约 (DPOF)” (第 57 页)

4 使用 **△▽** 选择 [尺寸] (子菜单 3)，然后按 **▷**。

! 如果不显示 [打印纸设定] 画面，[尺寸]、[无框] 和 [分割数] 将设为打印机的标准设定。



5 使用 **△▽** 选择 [无框] 或 [分割数] 设定，然后按 **OK** 钮。

子菜单 4	应用
关/开 ^{*1}	打印带边框的图像 ([关])。 打印填慢整页纸张的图像 ([开])。
(每页的图像数根据打印机而异。)	仅当在步骤 3 中选择 [多重打印] 时，才能选择每页图像数 ([分割数])。

^{*1} 可用的 [无框] 设定根据打印机而异。

! 如果在步骤 4 和 5 中选择 [标准设定]，将以标准打印机设定打印图像。

6 使用 **<▷** 选择图像。

7 按 **△** 对显示的图像进行打印预约。
按 **▽** 对当前图像进行详细打印机设定。

进行详细打印机设定

①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设定，并按 $\odot$ 钮。

子菜单 5	子菜单 6	应用
	0 至 10	选择打印数。
日期	带 / 不带	选择 [带] 将打印带日期的图像。 选择 [不带] 将打印不带日期的图像。
文件名	带 / 不带	选择 [带] 将在图像上打印文件名。 选择 [不带] 不在图像上打印任何文件名。
	(进到设定画面。)	选择打印的图像部分。

裁剪图像 $\left[\text{✂} \right]$

① 使用变焦杆选择裁剪框的大小，并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移动裁剪框，然后按 $\odot$ 钮。



②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确定]，然后按 $\odot$ 钮。

8 如果必要，重复步骤 6 和 7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进行详细设定，然后设定 [1张]。

9 按 $\odot$ 钮。



10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打印]，然后按 $\odot$ 钮。

- 打印开始。
- 在 [打印全部图像] 模式中选择了 [选项设定] 时，显示 [打印信息] 画面。
- 打印完成时，将显示 [选择打印模式]。



取消打印

① 显示 [请勿断开USB连接线] 时按 MENU 钮。

②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取消]，然后按 $\odot$ 钮。

11 按 MENU 钮。

12 当显示信息 [请拔下 USB 电缆] 时，从照相机和打印机断开 USB 电缆连接。

打印预约 (DPOF¹)

在打印预约中，打印数和打印日期选项保存在卡上的图像中。这允许在支持 DPOF 的打印机上或打印店中，仅使用卡上的打印预约信息即可方便地打印，无需使用电脑或照相机。

¹ DPOF 是一套存储来自数码照相机的自动打印信息的标准。

- ❗ 仅可对存储在卡上的图像设定打印预约。
- ❗ 本照相机不能改变另一个 DPOF 设备所设的 DPOF 预约信息。请使用原来的设备进行改变。用本照相机进行新的 DPOF 预约将删除其他设备所做的预约。
- ❗ 每张插卡可进行最多 999 张图像的 DPOF 打印预约。

单张打印预约 [L]

1 显示设定菜单。

❗ “设定菜单” (第 9 页)

2 从播放菜单 [P] 选择 [打印预约]，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 [Δ] [▽] 选择 [L]，并按 [OK] 按钮。



4 使用 [Δ] [▽] 选择打印预约的图像。使用 [Δ] [▽] 选择数量。按 [OK] 按钮。

5 使用 [Δ] [▽] 选择 [日期打印] (日期打印) 画面选项，并按 [OK] 按钮。

子菜单 2	应用
无	仅打印图像。
日期	打印带有拍摄日期的图像。
时间	打印带有拍摄时间的图像。

6 使用 [Δ] [▽] 选择 [预约]，然后按 [OK] 按钮。

对卡上所有图像每张预约打印 1 份 [L]

1 执行 [L] (第 57 页) 中的步骤 1 和 2。

2 使用 [Δ] [▽] 选择 [L]，并按 [OK] 按钮。

3 执行 [L] 中的步骤 5 和 6。

重设所有打印预约资料

1 执行 [L] (第 57 页) 中的步骤 1 和 2。

2 选择 [L] 或 [L]，并按 [OK] 按钮。

3 使用 [Δ] [▽] 选择 [重设]，并按 [OK] 按钮。

重设所选图像的打印预约资料

- 1** 执行 [凸] (第 57 页) 中的步骤 1 和 2。
- 2**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凸]，并按  钮。
- 3**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保持]，并按  钮。
- 4**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要取消打印预约的图像。使用 $\Delta \nabla$ 设定打印数量为“0”。
- 5** 如果必要，重复步骤 4，然后在完成时按  钮。
- 6**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 (日期打印) 画面选项，并按  钮。
 - 设定将应用于带打印预约资料的其余图像。
- 7**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预约]，然后按  钮。

使用提示

如果照相机不能正常操作，或者在画面上显示出错信息，而您不确定如何做，请参阅以下信息以解决问题。

故障排除

电池

“即使安装了电池，照相机也不工作。”

- 按正确方向插入电量充足的电池。
“插入电池和插卡”（第 13 页），“使用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给电池充电”（第 14 页）
- 电池性能可能会因低温而暂时降低。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将其放入口袋中一会儿捂热。

插卡／内部存储器

“显示出错信息。”

“出错信息”（第 60 页）

快门按钮

“按下快门按钮时不拍照。”

- 取消睡眠模式。
为了节省电池电量，如果照相机打开时 3 分钟内无操作，照相机自动进入睡眠模式并且屏幕自动关闭。在此模式下即使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也不会拍摄。请操作变焦杆或其它按钮，使照相机从睡眠模式中恢复后再拍摄图像。如果持续开启 12 分钟，照相机将自动关闭电源。按 **ON/OFF** 钮开启照相机。
- 按  钮切换到拍摄模式。
- 等到 （闪光灯充电）停止闪烁之后再拍照。
- 长时间使用后，照相机内部的温度会升高，从而导致自动关机。这种情况下，请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并待照相机完全降温后再继续使用。使用时，照相机的外部温度也可能会升高，这是正常现象而非故障。

屏幕

“难以看清。”

- 可能发生了结露现象。关闭电源，等待照相机机身变得与环境温度一样并干燥之后再拍照。

“画面上出现竖线。”

- 当在晴朗的天空下将照相机对着极其明亮的拍摄对象等条件时，可能会发生这种情况。但在最终的静止图像中不会出现线条。

“图像上有光斑。”

- 在黑暗条件下用闪光灯拍摄会导致图像中带有许多空气中灰尘造成的闪光反影。

日期和时间功能

“日期和时间设定回到默认设定。”

- 如果电池被取出照相机约 3 天⁴²，日期和时间设定将回到默认设定，必须重设。

⁴² 日期和时间设定回到默认设定之前所经过的时间长短取决于装入电池时间有多久。

“日期、时间、时区和语言”（第 17 页）。

其他

“拍照时照相机产生噪音。”

- 即使没有执行操作，照相机也可能启动镜头并发出噪音。这是因为只要照相机准备拍摄，就会自动进行聚焦操作。

出错信息

❗ 当屏幕上显示以下信息之一时，请确认纠正操作。

出错信息	正确操作
 这张卡不能使用	插卡问题 插入新卡。
 写保护	插卡问题 插卡的写保护开关设在“LOCK”侧。解除开关。
 内存已满	内部存储器问题 • 插入插卡。 •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 ^{a1}
 存储卡已满	插卡问题 • 更换插卡。 •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 ^{a1}
	插卡问题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格式化]，然后按 $\odot$ 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执行]，并按 $\odot$ 钮。 ^{a2}
	内部存储器问题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格式化]，然后按 $\odot$ 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执行]，并按 $\odot$ 钮。 ^{a2}
 没有记录任何图像	内部存储器/插卡问题 拍照之后再查看。
 该图像不能显示	所选图像有问题 在电脑上使用照片修整软件等查看图像。如果仍不能查看图像，则图像文件已损坏。

出错信息	正确操作
 图像不能被编辑	所选图像有问题 在电脑上使用照片修整软件等编辑图像。
 剩余电量不足	电池问题 对电池充电。
 未连接	连接问题 正确连接照相机和电脑或打印机。
 无纸张	打印机问题 装入纸张到打印机中。
 无油墨	打印机问题 装填油墨到打印机中。
 夹纸	打印机问题 去掉卡住的纸张。
打印机的设定已 改变 ^{a3}	打印机问题 恢复到可以使用打印机的状态。
 打印机故障	打印机问题 关闭照相机和打印机，检查打印机是否有任何问题，然后再开启电源。
 无法打印此图像 ^{a4}	所选图像有问题 使用电脑打印。

^{a1} 在删除重要图像之前，将其下载到电脑。

^{a2} 所有数据均将删除。

^{a3} 当打印机的纸匣被取出等时，将显示此信息。当在照相机上打印设定时，不要操作打印机。

^{a4} 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打印其他照相机拍摄的图像。

拍摄提示

当您不确定如何拍摄您想要的图像时，请参阅以下信息。

聚焦



“聚焦被摄对象”

- 拍摄不在画面中央的被摄对象

在聚焦到距离与被摄对象相同的对象之后，取景并拍摄图像。

半按快门钮（第 18 页）

- 将 [AF模式]（第 39 页）设为 [脸部检测/iESP]

- 在 [动体追踪] 模式下拍摄照片（第 39 页）

照相机自动追踪被摄对象并对其持续聚焦。

- 拍摄背阴的被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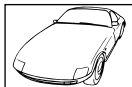
使用 AF 照明灯以便于聚焦。

[AF补偿发光]（第 41 页）

- 拍摄难以自动聚焦的被摄对象

在以下情况，在聚焦到与被摄对象距离相同的高对比度对象（半按快门钮）之后，取景并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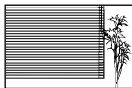
低对比度的被摄对象



在画面中央出现有极其明亮的对象时



对象上没有竖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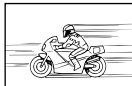


*1 也可以竖持照相机取景聚焦，然后回到横持位置拍照。

对象在不同距离时



快速移动的对象



被摄对象不在画框中央时



照相机晃动



“无照相机晃动地拍摄图像”

- 使用 [影像防抖] (第 40 页) 拍照
ISO 摄影元件 移动以纠正照相机晃动。当以高变焦倍率拍摄时，此功能也有效。
- 使用 [影片防抖模式] 拍摄动画 (第 40 页)
- 在场景模式 (第 26 页) 中选择 [运动]
[运动] 模式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可减少因被摄对象移动而造成的模糊。
- 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图像
如果选择高 ISO 速度，即使在不能使用闪光灯的场所也可以高快门速度拍照。
“选择 ISO 感光度” (第 33 页)

曝光 (亮度)



“使用合适亮度拍照”

- 拍摄背光的被摄对象
即使背光拍摄，人脸或背景也很明亮。
[阴影调整] (第 39 页)
- 使用 [脸部检测/iESP] (第 39 页) 拍摄照片
背光的脸部获得正确曝光，脸部被加亮。
- 使用 [ESP/□] (第 40 页) 的 [□] 拍摄照片
亮度与画面中央的被摄对象匹配，且图像不受背景光线的影响。
- 使用 [强制闪光] (第 20 页) 闪光灯拍摄照片
背光的被摄对象被亮化。
- 拍摄白色沙滩或雪景的图像
将模式设为 [1/4 海滩和雪景] (第 26 页)

● 使用曝光补偿 (第 32 页) 拍摄照片

在观看画面的同时调节亮度拍照。通常，拍摄白色的被摄对象 (例如雪景) 会导致图像要比实际被摄对象显得较暗。使用曝光补偿钮向正方向 (+) 调节以表现出正确白色。另一方面，当拍摄黑色的被摄对象时，可向负方向 (-) 调节。

色调



“用相同色调的颜色拍照”

- 选择白平衡 (第 32 页) 拍摄
使用 [WB 自动] 设定，在多数情况下通常可获得最佳效果，但对于某些被摄对象，您应当尝试不同的设定。(对于晴天下的遮阳、自然和人工照明混合设定等情况尤其如此。)

图像质量



“拍摄更清晰的图像”

- 使用光学变焦拍摄
不要使用数码变焦 (第 40 页) 拍摄。
- 在低 ISO 感光度下拍摄照片
如果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照，可能会产生杂讯 (原来图像上所没有的小色斑和色彩不均匀)，图像会显得粗糙。
“选择 ISO 感光度” (第 33 页)

全景



“使图像平顺结合拍摄”

- 全景拍摄技巧

以照相机为中枢转动拍照可防止图像偏移。特别是在拍摄近处对象时，以镜头端为中枢转动可得到很好的拍摄效果。

[全景] (第 27 页)

电池



“使电池使用时间更持久”

- 将 [省电模式] (第 52 页) 设为 [开]

播放/编辑提示

播放



“播放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中的图像”

- 播放内部存储器中的图像时，请取出插卡
 - 插入电池和插卡 (第 13 页)

“在高清电视机上以高图像质量查看图像”

- 使用 HDMI 电缆 (另售) 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视机
 - “要在电视机上播放照相机图像” (第 50 页)

编辑



“删除静止图像的录音”

- 当播放图像时录制静音
 - “对静止图像添加声音 [🔊]” (第 44 页)

照相机保养

外部

- 用软布轻轻擦拭。如果照相机非常脏，用温性肥皂水浸湿软布并拧干。用该软布擦拭照相机，然后用于布擦干。如果您在海滩使用照相机，请用清水浸湿并拧干的软布。

屏幕

- 用软布轻轻擦拭。

镜头

- 用市售吹风机吹掉镜头上的灰尘，然后用镜头清洁布轻轻擦拭。

❗ 不要使用挥发油或酒精等强溶剂，或化学处理布。

❗ 如果搁置脏的镜头，镜头可能会发霉。

电池/USB-AC 适配器

- 用软干布轻轻擦拭。

存储

- 当长时间存储照相机时，请取下电池、USB-AC 适配器和插卡，然后保存在通风良好的干爽地方。
- 定期插入电池并测试照相机功能。

❗ 避免将照相机留于处理化学产品的地方，否则可能导致侵蚀。

电池和 USB-AC 适配器

- 本照相机使用一节 Olympus 锂离子电池 (LI-50B)。不能使用其他类型的电池。



小心：

如果使用的电池类型不正确，可能会有爆炸的危险。请按说明处置用过的电池。（第 71 页）

- 照相机的电源消耗根据所使用的功能而异。
- 在以下所述的情况下，因连续损耗电力，电池很快耗尽。
 - 重复使用变焦。
 - 在拍摄模式下反复半按下快门启动自动聚焦。
 - 屏幕上长时间显示图像。
 - 照相机与打印机连接。
- 使用耗尽的电池可能导致照相机不显示电量警告而关闭电源。
- 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 F-2AC 设计为仅用于本照相机。不能用此 USB-AC 适配器给其他照相机充电。
- 请勿将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 F-2AC 连接到本照相机以外的设备。
- 用于直接插入型 USB-AC 适配器：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 F-2AC 应按正确方向垂直放置或置于地面。

使用另售的 AC 适配器

USB-AC 适配器 F-3AC（另售）可用于本照相机。请勿使用指定之外的其他任何 AC 适配器。使用 F-3AC 时，请务必使用本照相机附带的 USB 电缆。请勿将其他任何 AC 适配器用于本照相机。

使用另售的充电器

可使用充电器 (UC-50；另售) 给电池充电。

在国外使用您的 USB-AC 适配器和充电器

- 本 USB-AC 适配器和充电器可用于范围在 100 V 到 240 V AC (50/60Hz) 的世界上大多数家用电源。但取决于您所在的国家或地区, AC 墙壁插座形状可能不同, USB-AC 适配器和充电器可能需要插头适配器才能匹配墙壁插座。有关详情,请咨询您本地的电器商店或旅行社。
- 请勿使用旅行电压转换器, 否则可能损坏您的 USB-AC 适配器和充电器。

Eye-Fi 卡

- 使用市售的 Eye-Fi 卡。
- 使用时 Eye-Fi 卡可能变热。
- 使用 Eye-Fi 卡时, 电池可能会更快耗尽。
- 使用 Eye-Fi 卡时, 照相机的动作可能会变慢。

使用插卡

插卡(和内部存储器)也相当于胶卷照相机中记录图像的胶卷。此外, 记录的图像(资料)可被删除, 并可使用电脑进行修整。插卡可从照相机取出和交换, 但内部存储器则不能。使用大容量插卡能够拍摄更多图像。

兼容本照相机的插卡

SD/SDHC/SDXC/Eye-Fi 卡(市售)(有关兼容插卡的详情, 请访问 Olympus 网站。)



SD/SDHC/SDXC 存储卡写保护开关

SD/SDHC/SDXC 存储卡上有写保护开关。

如果您将开关设在“LOCK”一侧, 则将无法写卡、删除数据或格式化。请还原开关以便能够写卡。



检查图像保存位置

在拍摄和播放时, 存储器指示灯指示使用的是内部存储器还是插卡。

当前存储器指示

📷: 使用内部存储器

📷: 使用插卡



播放模式

❗ 即使执行 [格式化]、[删除1张]、[选择删除] 或 [全部删除]，并不能完全删除插卡中的数据。当丢弃插卡时，请将插卡破坏掉以防止泄露私人数据。

插卡读取/记录处理

拍摄中，当照相机写入数据时，当前存储器指示将亮起为红色。切勿打开电池/插卡舱盖或拔下 USB 电缆。否则不仅会破坏图像数据，还可能导致内部存储器或插卡无法使用。



亮起为红色

内部存储器和插卡中可存储的图像数（静止图像）／可连续录制时间（动画）

! 下表中引用的数字仅供一般参考。实际可存储的图像数或可连续录制时间将根据拍摄条件和使用的存储卡而异。

静止图像

图像尺寸	压缩模式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	
		内部存储器	使用 SD / SDHC / SDXC 存储卡 (4GB)
16M 4608 × 3456	FINE	7	488
	NORM	15	957
8M 3264 × 2448	FINE	15	957
	NORM	29	1,856
5M 2560 × 1920	FINE	24	1,527
	NORM	46	2,873
3M 2048 × 1536	FINE	38	2,413
	NORM	75	4,641
2M 1600 × 1200	FINE	62	3,893
	NORM	118	7,099
1M 1280 × 960	FINE	94	5,746
	NORM	180	10,971
VGA 640 × 480	FINE	316	17,240
	NORM	542	30,170
16:9L 4608 × 2592	FINE	10	645
	NORM	20	1,270
16:9S 1920 × 1080	FINE	57	3,549
	NORM	111	6,704

图像尺寸	图像质量	可连续录制时间			
		内部存储器		使用 SD/SDHC/SDXC 存储卡 (4GB)	
		带声音	不带声音	带声音	不带声音
 1920×1080 ^{*1}	 FINE	25 秒	25 秒	28 分 41 秒	29 分
	 NORM	37 秒	38 秒	29 分	29 分
 1280×720 ^{*1}	 FINE	37 秒	38 秒	29 分	29 分
	 NORM	1 分 15 秒	1 分 16 秒	29 分	29 分
 640×480	 FINE	1 分 15 秒	1 分 16 秒	83 分 40 秒	87 分 19 秒
	 NORM	2 分 27 秒	2 分 33 秒	167 分 20 秒	167 分 23 秒
 320×240	 FINE	3 分 27 秒	3 分 41 秒	223 分 6 秒	251 分 4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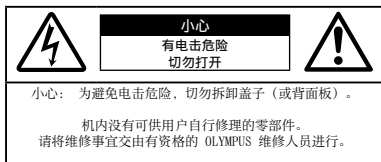
^{*1} 指定为高清画质时可连续录制时间最长为 29 分。

 无论插卡的容量如何，1个动画的最大文件尺寸为 4 GB。

增加可以拍摄的图像数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或者连接照相机到电脑或其他设备以保存图像，然后删除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中的图像。[删除1张]（第 23、45 页）、[删除组]（第 45 页）、[选择删除]（第 46 页）、[全部删除]（第 46 页）、[格式化]（第 47 页）

安全事项



围在三角形中的感叹号提醒您，这是随本产品提供的文档中的重要操作和维护指示。



危险

若不留心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严重伤害或死亡。



警告

若不留心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伤害或死亡。



小心

若不留心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轻微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或丢失有价值资料。

警告！

为避免火灾或电击危险，切勿将本产品分解、暴露在水中或在湿度很高的环境中使用。

一般注意事项

阅读所有说明书 — 使用本产品前，请阅读所有使用说明书。请妥善保管所有说明书和文档以备将来查阅。

清洁 — 在清洁前，必须从墙上插座上断开本产品。请只使用湿布进行清洁。切勿使用任何类型的液体清洁剂、喷雾清洁剂或有机溶液进行清洁。

附件 — 为了您的安全并避免损坏本产品，请只使用 Olympus 推荐的附件。

水和潮气 — 有关具有全天候设计的产品的事项，请参阅防水特性章节。

位置 — 为防止本产品受到损伤，请将其牢靠地安置在稳固的三脚架、台座或支架上。

电源 — 只将本产品连到产品标签上标明的电源上。

闪电 — 当使用 USB-AC 适配器时，如遇雷雨，请立即将其从插座上拔下。

异物 — 为避免人身伤害，切勿把金属物体插入机内。

热量 — 不要在热源：如散热器、热风机、炉子或任何类型的发热设备、装置、包括功率放大器附近使用、存放本产品。

使用照相机



警告

- 请勿在易燃易爆气体附近使用照相机。
 - 请勿近距离对人（婴儿、小孩等）使用闪光灯与 LED（包括 AF 照明灯）。
 - 必须离被摄对象的脸部至少 1 m。距离被摄对象的眼睛太近发射闪光可导致视觉片刻失明。
 - 勿让小孩和婴儿接触照相机。
 - 使用和存放照相机时，始终勿让小孩和婴儿拿到，以防止发生下列可导致严重伤害的危险情况：
 - 被照相机背带缠绕，导致窒息。
 - 意外吞食电池、插卡或其他小部件。
 - 意外朝自己或朝其他小孩眼睛发射闪光。
 - 意外被照相机运动部件伤害。
 - 请勿用照相机看太阳或强光。
 - 请勿在多尘或潮湿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照相机。
 - 发射闪光时请勿用手遮住闪光灯。
 - 请仅使用 SD / SDHC / SDXC 存储卡或 Eye-Fi 卡。切勿使用其他类型的插卡。
- 如果您意外将另一类型的插卡插入照相机，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不要强制取出插卡。
- 如果您发现 USB-AC 适配器过热或产生任何异常气味、噪音或烟雾，请立即从墙上插座拔下电源插头。然后联系授权经销商或维修中心。



小心

- 如果您注意到照相机周围有任何不寻常的气味、噪声或烟雾，请立即停止使用它。
- 切勿赤手取出电池，这可引起火灾或烫伤您的手。
- 切勿用湿手持拿或操作本照相机。
- 请勿将照相机留在会有极高温度的地方。
 - 否则可导致部件受损，在某些情况下还可导致照相机着火。被盖住（如毯子）时，请勿使用充电器或 USB-AC 适配器。否则可导致过热，引起火灾。
- 小心使用照相机，避免受到低温烫伤。
 - 当照相机包含金属部件时，过热可导致低温烫伤。小心以下情况：
 - 长时间使用时，照相机可能会变热。如果您在此状态持拿照相机，可能导致低温烫伤。
 - 在极低温环境的地方，照相机机身的温度可能低于环境温度。如果可能，在寒冷温度下使用照相机时戴上手套。
- 小心背带。
 - 当您携带照相机时，请小心背带。它很容易被杂物夹住而导致严重损坏。

使用电池注意事项

请遵循以下重要指南，防止电池漏液、过热、燃烧、爆炸，或导致电击或烫伤。



危险

- 本照相机使用 Olympus 指定的锂离子电池。使用指定的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给电池充电。请勿使用任何其他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
- 切勿加热或焚烧电池。
- 在携带或存放电池时要防蓄电池接触任何金属物件，如珠宝、别针、拉链等。

- 切勿将电池存放在会受到阳光直接照射的地方，或会受到高温辐射的闷热车辆中、热源附近等。
- 为防止导致电池漏液或损坏其端子，请小心谨慎使用电池的所有说明。切勿尝试分解电池或用任何方法修改它，如焊接等。
- 如果电池液进入您的眼睛，请立即用清澈冷水冲洗眼睛，并立即寻求医治。
- 始终将电池存放在小孩够不着的地方。如果小孩意外吞食了电池，请立即寻求医治。
- 如果您无法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请不要强制取出电池。
对电池外壳的损坏（如擦痕等）可能导致发热或爆炸。



警告

- 始终保持电池干燥。
- 为防止电池漏液、过热或导致火灾或爆炸，请仅使用推荐用于本产品的电池。
- 按操作说明书中所述，小心插入电池。
- 如果可充电电池未在指定时间内重新充电，请停止充电且勿使用它。
- 如果电池有裂痕或破损，请勿使用它。
- 如果操作中电池漏液、变色或变形，或有任何其他形式异常，请停止使用照相机。
- 如果电池液弄到您的衣服或皮肤上，请立即脱下衣服并用干净冷水冲洗到部位。如果电解液烧伤皮肤，请立即寻求医治。
- 切勿让电池受到强烈冲击或持续振动。



小心

- 在安装之前，始终仔细检查电池，看是否有漏液、变色、变形或任何其他异常。
- 长时间使用时，电池可能变热。为避免轻微烫伤，请勿在使用照相机后立即取出电池。
- 长时间存放照相机之前，从其取出电池。

小心使用环境

- 为保护本产品中包含的高精技术部件，切勿将照相机留置于下列地方，无论是使用中或存放：
 - 温度和/或湿度高或会起剧烈变化的地方。直射阳光下、沙滩上、锁住的汽车中，或靠近其他热源（火炉、散热器等）或增湿器。
 - 在多沙或多尘的环境中。
 - 接近易燃物品或爆炸物。
 - 在水湿地方，如浴室或雨中。使用防风雨设计的产品时，也请阅读其说明书。
 - 在易受强烈振动的地方。
- 切勿掉落照相机，或让其经受剧烈冲击或振动。
- 将照相机安装至三脚架或从三脚架取下时，请旋转三脚架螺丝，而不是照相机。
- 运输照相机之前，请取下三脚架及其它所有非 OLYMPUS 附件。
- 请勿接触照相机的电气触点。
- 放置时，请勿将照相机直接朝向太阳。否则可导致镜头或快门帘损坏、色彩故障、摄影元件上产生幻影，或可能引起火灾。
- 请勿用力推拉镜头。
- 长时间存放照相机之前，请取出电池。选择凉爽干燥的地方存放，以防止照相机内部湿气凝结或起霉。存放后，打开照相机电源并按下快门按钮测试，确保其操作正常。
- 如果在电视机、微波炉、游戏机、扬声器、大屏幕、电视/广播塔或传输塔等有磁性/电磁场、无线电波或高压电的位置附近使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此时，在继续操作之前，请关闭照相机电源再重新开启。
- 请始终遵循本照相机说明书中所述的操作环境限制。

电池

- 本照相机使用由 Olympus 公司指定的锂离子电池。请勿使用任何其他电池。
- 如果电池的端子沾湿或沾上油渍时，会引起电池的接触不良。请用干布擦拭干净后再使用。
- 在第一次使用电池前或长时间不使用电池后再次使用前，请务必将其充电。
- 当在低温下用电池操作照相机时，请尽可能使照相机和电池保温。电池在低温下性能会减弱，当回到常温时便会恢复正常。
- 可拍摄的影像数量取决于拍摄条件、照相机的使用环境以及所使用的电池的状态。
- 在进行长途旅行时，尤其是出国旅行时，请购买备用电池。旅行途中可能很难购到推荐的电池。
- 当长时间存储电池时，请选择凉爽的地方存放。
- 为保护我们这个星球的资源，请循环使用电池。当您丢弃废旧电池时，请确保将其端子覆盖，并一贯遵守当地的法律和规章。

屏幕

- 请勿用力按屏幕，否则图像可能变得模糊，导致显示模式故障或屏幕损坏。
- 屏幕的顶部/底部可能出现光带，但这不是故障。
- 在照相机中对角地观看被摄对象时，其边缘在屏幕上可能出现锯齿状。这不是故障，在播放模式下将较不明显。
- 在低温的地方，屏幕可能要花很长时间开启，或者其色彩可能暂时改变。在极其寒冷地方使用照相机时，最好偶尔将它放到温暖的地方。因低温而使效果变差的屏幕将在正常温度下恢复。
- 本产品的屏幕采用高精度制造，但是，该屏幕可能会出现亮点或死点。这些像素不会对保存的图像造成任何影响。根据观察角度的不同，可能会出现色彩或亮度不均，这是由于显示屏的结构特性所致，并非故障。

法律和其他注意事项

- Olympus 公司对于合法使用条件下，因不适当应用本产品而预料会出现的任何损害或受益，或任何第三方的请求不作任何说明和保证。
- Olympus 公司对于合法使用条件下，因删除图像数据而引起的任何损害或受益不作任何说明和保证。

保证免费事项

- Olympus 公司未对此书面材料或软件所含或涉及的（明示或暗示的）内容作任何说明或保证。而且在任何情况下：对任何适销或适合特别目的的暗示保证，因使用或不使用此书面材料或软件或设备而造成的任何必然、偶然或间接损害（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盈利之损失、营业中断及商业信息之损失）概不负责。某些国家不允许对必然或偶然损害的保证作为例外或进行限制，所以上述限制可能不适用于您。
- Olympus 公司保留本说明书的所有权力。

警告

未经授权翻拍或使用具备版权之材料可能违反相关的版权法。Olympus 公司对任何侵犯版权所有者权益之未经授权之翻拍、使用及其他行为概不负责。

版权须知

版权所有。事先未经 Olympus 公司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手段（电子或机械形式，包括翻拍、录制或使用任何类型的信息存储和检索系统）复制或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任何部分。Olympus 公司对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中所含信息的使用或因此而造成的损害概不负责。Olympus 公司有权改变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特征及内容。恕不征求意见或事先通告。

保证条款

- 1 由购买日期起计一年内，产品如有故障，并经证实属正常使用下发生者（符合说明书所提供的及使用及操作守则），本公司将免费给予修理。如需保修服务，贵户请携同该产品及保用卡，在保修期之内，到任何一间认可的奥林巴斯服务站便可。
- 2 贵户须自行负责将该产品运抵各认可的奥林巴斯服务站。
- 3 在下列情况，此保证卡将会自动失效，而贵户须缴付合理费用：
 - a. 由于错误使用所造成之故障（不依照说明书的安全事项或其他部份等执行操作）。
 - b. 由于曾被非奥林巴斯技术员维修、改装、或清洁所造成之故障。
 - c. 由于运输意外、跌落、震荡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损坏。
 - d. 由于火灾、地震、泛滥、雷电等其他自然灾害、环境污染、不当电压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损坏。
 - e. 由于储存疏忽或不当（即把产品存放在高温、高湿、邻近驱虫剂如茶或其他有害毒品等地方），及保养不当等等所造成之故障。
 - f. 由于电池损耗等所造成之故障。
 - g. 由于产品内部沾有沙粒或泥污等所造成之故障。
 - h. 由于此保证卡没有和产品同时出示。
 - i. 保证卡的资料曾被更改，如购买日期、贵户姓名、购买商号名称及机体编号等。
 - j. 购机时的正规销售专用发票没有跟此保证卡同时出示。
- 4 此保证卡所提供之服务并不包括产品以外的附件，如皮套、肩带、镜头盖、电池等项目。
- 5 根据此保证条款，奥林巴斯公司所须承担的责任只限于产品的维修。至于任何由于产品损坏而直接或间接引起之损失；或任何由于胶卷、镜头盖及其他附件等，配合产品使用时所引起之损失；或任何由于维修延误所引起之损失等等，本公司概不负责。

注意:

- 1 此保证条款与贵户的法定权利互不抵触。
- 2 阁下如对此保证条款有任何疑问, 请致电与说明书上各认可的奥林巴斯服务站联系。

维修保修服务注意事项

- 1 收取本保证卡, 请确认销售店名称和购买日期等记载事项。如出现记载事项错误, 请携带本保证卡及购买时的票据或收据到销售店查询。
 - 2 请妥善保管此保证卡, 本公司将不会给予补发。
 - 3 贵户如在购买产品的国家内提出任何维修服务要求时, 一切将以当地的奥林巴斯代理商所发之保证卡的条款为依据。如该地的奥林巴斯代理商并没有发出其专用的保证卡, 又或是贵户不在购买产品的国家内垂询服务时, 国际保证卡的条款即可生效。
 - 4 如适用, 此保证卡是国际通用的。所有列印在此保证卡内的各奥林巴斯服务站都非常乐意为您效劳。阁下所选购的奥林巴斯产品可享受国际保修服务。印有“w”字样的各销售服务中心, 将由购买日期起计一年的保修期内提供维修服务予用户。
- * 请参阅附录内各认可的奥林巴斯国际维修服务网络。

保证免责声明

对于本书面材料或软件的内容或相关内容, 不管是明确的还是暗示的, 奥林巴斯公司均不负责解释和提供保证。同时, 对因为使用或不能使用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而造成的任何必然的、伴随的或间接的损害 (包括但不限于商务利益损失、商务影响和商务信息丢失), 以及对特定目的的市场性或适宜性不负责解释和提供保证。一些国家不允许免除和限制对这些必然的或附带的损害所负的责任, 所以上述的免责声明可能不适用于您。

商标

- IBM 为国际商业机器公司的注册商标。
- Microsoft 和 Windows 为微软公司的注册商标。
- Macintosh 为苹果公司的商标。
- SDHC / SDXC 标志为商标。
- Eye-Fi 是 Eye-Fi 公司的注册商标。
- 其他所有公司及产品的名称均为相应业主的注册商标和/或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引用的照相机文件系统标准为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 (JEITA) 制定的“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DCF)”标准。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OF A CONSUMER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本照相机中的软件可能包含第三方软件。任何第三方软件均符合其版权所有或者许可证发行者规定的条款和条例。这些条款和其它第三方软件通知在附带光盘所保存的软件通知 PDF 文件或者网站 <http://www.olympus.co.jp/en/support/imgs/digicamera/download/notice/notice.cfm> 中可能可以找到。

Powered by ARCSOFT.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需显示的内容

环保使用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⁶⁺)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照相机主机	机体外壳	✕	○	○	○	○	○
		电子组装配件	✕	○	○	○	○	○
		内部结构配件	✕	○	○	○	○	○
	充电器 (AC适配器)、 线缆类		✕	○	○	○	○	○
	电池		✕	○	○	○	○	○
	CD-ROM		○	○	○	○	○	○

※备注

环保使用期限：该标志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及〔电子信息产品环保使用期限通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的销售类电子信息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本产品中含有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部件皆因全球技术发展水平限制而无法实现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替代。

照相机

产品类型	: 数码照相机 (供拍摄和显示)
记录方式	
静止图像	: 数码记录, JPEG (符合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DCF))
适用标准	: Exif 2.2、数码打印预约格式 (DPOF)、PRINT Image Matching III、PictBridge
3D 静止图像	: MP 格式
静止图像的声音	: Wave 格式
动画	: MPEG-4AVC./H.264
存储器	: 内部存储器 使用 SD/SDHC/SDXC/Eye-Fi 卡
有效像素数	: 16,000,000 像素
摄影元件	: 1/2.3 CMOS (原色过滤元件)
镜头	: Olympus 镜头 4.2 至 52.5 mm, f3.0 至 5.9 (相当于 35 mm 胶卷照相机的 24 至 300 mm 镜头)
测光方式	: 数码 ESP 测光, 点测光系统
快门速度	: 4 至 1/2000 秒
拍摄范围	
标准	: 0.1 m 至 ∞ (W), 0.9 m 至 ∞ (T)
微距拍摄模式	: 0.1 m 至 ∞ (W), 0.9 m 至 ∞ (T)
超级微距模式	: 0.01 m 至 ∞ (仅 W)
屏幕	: 3.0" TFT 彩色显示屏, 460,000 点
接口	: 多功能接口 (DC-IN 接口, USB 接口, A/V OUT 接口) / HDMI 微型接口 (D型)
自动日历功能	: 2000 至 2099

工作环境	
温度	: 0℃至 40℃ (工作) / -20℃ 至 60℃ (存放)
湿度	: 30% 至 90% (工作) / 10% 至 90% (存放)
电源	: 一块 Olympus 锂离子电池 (LI-50B) 或另售的 AC 适配器
尺寸 宽 × 高 × 厚 (不包括突出部分)	: 105.4 mm × 59.4 mm × 30.6 mm
重量	: 184 g (包括电池和插卡)

锂离子电池 (LI-50B)

产品类型	: 锂离子充电电池
机型	: LI-50BA / LI-50BB
标准电压	: DC 3.7 V
标准容量	: 925 mAh
电池寿命	: 约 300 次完全充电 (根据使用情况而异)

工作环境	
温度	: 0 °C 至 40 °C (充电)

USB-AC 适配器 (F-2AC)

机型	: F-2AC-1A / F-2AC-2A / F-2AC-1B / F-2AC-2B
电源要求	: AC 100 至 240 V (50/60 Hz)
输出	: DC 5 V, 500 mA

工作环境	
温度	: 0℃至 40℃ (工作) / -20℃ 至 60℃ (存放)

设计和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HDMI、HDMI 标志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OLYMPUS

<http://www.olympus.com/>

OLYMPUS IMAGING CORP.

Shinjuku Monolith, 3-1 Nishi-Shinjuku 2-chome, Shinjuku-ku, Tokyo, Japan

奥林巴斯(上海)映像销售有限公司

热线咨询电话: 400-650-0303

主页: <http://www.olympus.com.cn>

客户服务中心: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1-3号 平安国际金融中心A座8层

电话: 010-58199199 传真: 010-59761360 邮编: 100027

上海: 上海市漕溪北路18号实业大厦32层A室

电话: 021-60823500 传真: 021-60823100 邮编: 200030

广州: 广州市环市东路403号广州国际电子大厦1605-1608室

电话: 020-61227111 传真: 020-61227120 邮编: 510095

成都: 四川省成都市福兴街1号华敏翰尊国际大厦16楼

电话: 028-86703531 传真: 028-86703532 邮编: 610016

奥林巴斯香港中國有限公司

数码相机维修服务中心

香港九龙旺角亚皆老街 8 号朗豪坊办公大楼 L-4207室

客户服务热线: +852-2376-2150 传真: +852-2375-0630

<http://www.olympus.com.hk>